

贈閱

農 村 曲

第 二 卷 第 七 期

本 期 目 錄

簡 評

合作社的片面談……………琦

論 著

合作與救亡……………崔鵬歐

晚近的英國合作運動……………楊駿昌譯

一九三五年之國際合作統計(上)……………楊駿昌譯

清河合作(七—續完)……………楊駿昌

通 訊

旅平雜感……………黃雅儒

由洛寧到盧氏……………敬忠

文 藝

窮忙齋隨筆……………蕙大

簡評

合作社的片面談

琦

近年我國各省合作事業之進行，大有一日千里之勢：據二十五年中央農業實驗所調查，全國合作社已達三萬六千餘社，此項新興事業，在一個很短時間，能有如此之長足進展，實令吾人對此合作事業，抱莫大之樂觀也。

查各省合作事業之能如此發展迅速，端賴政府機關，社會團體，或其他組織之機關的努力推行，然各機關對合作社推行之方策，不外指導其組織與協助其經營，完全處於善意之協助指導地位，所抱的態度，可謂極為正確。惟現今各省推行合作機關紛立，好勝之心人皆有之。當此均在努力提倡合作社之期，為求自己工作成績之表現，不能亞於其他機關或團體起見。更有因受命令之限制為應付上司而博得獎勵計，對於推行之合作社，只求其數量上增加，在所發表之統計表上，滿載着社數及社員數，足可名冠一時，成績表現既顯明，工作推行又省力。而不顧及其質量上之進展，以致有成立數年之合作社，竟有毫無社務基礎者。在推行合作機關

立場上觀之，自認為其工作可嘉可勉，但站在合作社立場觀之，無非是召集一班烏合之衆，雖名為合作社，但實無相當之組織，仍是徒有其名，即或合作社事務所前掛着一個某某合作社油漆光亮的招牌，事務所內部懸掛幾張圖表，在桌上放着幾冊合作社應用文件，及帳簿等，亦無非是指導員之代為填造，以掩飾前往參觀者之耳目。像這種用偷工減料的方法，來推行的合作社，我們敢說一句武斷的話，將來必不能作到好處。

因為這種合作社的組織，並不出於自動，完全由於勉強而組織，換句話說，也就是專為推行合作社機關來組織的合作社，牠的性質，完全依賴指導機關而生存，決無自立之可能，將來指導機關若遇有任何變化，則向以依賴而成立之合作社，恐亦流於瓦解。似此種情形實為我國合作事業前途之危機。足待各推行合作機關之注意者，良非淺也。

論著

合作與救亡

崔鵬歐

「你為什麼要救我？我活着還不如死了痛快呢！」在舊小說中，當一個英雄俠義拯救投水的

自縊者脫險的時候，那被難者往往發出像上述的哀鳴。

對於痛苦的人類施以挽救和協助，這原是至高無上的美德，前幾年科學救國的呼聲高漲時，理工人材盛行一時，風頭極健，近年來鄉村建設的口號高唱雲霄，鄉建人員又被一般社會注意和讚揚了，這兩大運動的勃發，一個偏重救國，一個偏重救民，其實救國救民原是一件事情，不過比較之下，後者顯然是比前者澈底一層了，而各種鄉村建設工作之推行，尤以合作運動的聲勢最為浩大，這是內行外行所一致不能否認的。

合作原不是農村的專利品，合作的效用也不是完全限於經濟生活，不過目前的中國以農民為最多，其生活最感痛苦，而各種痛苦中尤以經濟生活的窘迫最為顯著，所以合作學說搬到中國以後，首先普遍於農村之中，首先應用於經濟生活的改造，尤其首先偏重在信用業務——借款——上，這都是中國固有的環境所造成的，現在合作運動總算有一點聲勢了，政府，銀行，農民，以及一般社會人士，無不注意到牠，關於合作的法規，政策，言論，思想，各報紙雜誌上紛紛刊載，甚至於談救國者無不談農村，談農村者無不談合作，談合作者無不認為合作是復興中國的根源，退一步亦無不認為合作是一隻推進中國的動力，幾年之間，全國各式各樣的合作社從少數擴充到三四萬處，在荒淫混亂的中國社會中，居然接受了這一條思想，且居然造成這一些事實，這不能不說是一樁良好的現象。

倘使讓我們給予合作以適當的估價，則認為牠是復興民族的根源的說法無疑是過高的，作者雖然是吃合作飯的人，也萬不敢賣瓜說瓜甜到如此程度，至於退一步的說法，認為

牠是復興中國的一隻動力，這觀點當然比較可能些，但亦須看一看作法如何，作法完善固然能發揮牠的效用，作法欠周亦同樣白費力氣。

作事的態度是要「一不作，二不休」的，在危難中辦建設事業尤需要此種急進的勇氣，除非我們不認識牠，既然認識牠，就要設法作牠，既然作牠，就要作到底，求一個水落石出，中國古話說「拯民於水火之中」，緊接着便是「登之於衽席之上」，這意思就是說救人必須救到底，倘使一個人被救出以後，雖然不死於水火，而困於飢寒疾病，苟延殘喘，還不如死了乾脆痛快呢！

有了以上的認識，我們可以給目前的合作運動作一個適當的估價，合作的意義是自助互助，合作的手段是多數人聯合舉辦業務，合作的目的是均富無貧，化私為公，不管怎樣說，歸根掘底是使一般農民脫離了目前的痛苦生活，不作窮愁的奴隸，換一番意思也就是保存國家的命脈，不使牠陷入滅亡的深淵，蓋因救民即是救國，救國必須救民，然以今日一般指導合作者的指導方法及各地合作社社員的意識和表現來考察，這種組織究竟是否可以救民，更進一步究竟是否可以救國，都是很大的疑問，倘使不能，則目前空費一番力氣，農民仍然作更進一步的或另一方式的奴隸，這時候合作運動有什麼價值呢？

並不是我們對合作的希望過奢，也不是對合作責難太甚，凡是一個中國人，誰也不能不承認救亡圖存是中國目前唯一的大問題，無論舉辦任何事業，也離不開這一個目標，在平時，對於一種事業的興辦，也許可以不必苛責誅求，而在

現階段的中國，面前只有生和死這兩條大路，不生即死，不死即生，所以我們對於任何舉動都希望牠和救亡發生直接關係，事先經過縝密的審查，與救亡無關則暫應從緩，有關則不論如何困難，也應馬上籌辦，而舉辦之時，更要鑑別清楚，如何辦便可成功，如何辦不但無功，反而有害，各種事業都應如此，合作事業當然也應如此，果真能使合作運動與救亡運動聯繫起來，合作運動自可發揮牠救亡的功效，否則盲目的提倡一回，而結果仍不免推動或坐視民族國家陷於危難，那真是畫虎不成反類狗了。

從什麼地方證明目前的合作運動對於國家無功效呢？我們試從以下幾方面來解釋：

第一，目前的合作運動不能挽救大多數痛苦農民的生活——中國人口雖以農民居多，而農民中係以貧苦的雇農佃農居多，即在華北較多的自耕農，亦以貧苦的小自耕農或半自耕農居多，合作主義的企圖是使這些經濟上的弱者聯合起來自助互助，但目前各地的合作社裏，差不多均以地主富農為構成的主要份子，中產農民參加的已不甚多，貧苦社員尤為少見，這不用數字來證明，作者曾在鄉村中居處有年，任何人也不能否認這種事態，不娶說合作的效用不易見到，縱使見到，亦僅施惠於這少數的優越者身上，大多數的民衆仍然得不到好處，不但得不到好處，有些地方更因為商人富戶從合作社借來低利的資金經營高利的事業，反使一般貧困民衆蒙受其害，試想國家興亡，匹夫有責，救亡的工作是人人應盡的，而目前全國許多個農村中，僅僅三四萬個村莊組成合作社，數目微乎其微，即此三四萬個有合作社的村莊，大多

數貧苦的農民絲毫得不到好處，其貧苦的程度日益加深，不能得到挽救，在危如壘卵的局勢下，大多數農民飢寒困頓，東倒西歪，不流於死亡，必作為漢奸，不然亦必成了反動，在聯合救亡的陣線中，這樣一大部份最有力的民衆不能發揮他們的效用，救亡運動是不是要受到很大的影響呢？

第二，目前的合作運動在業務上完全是盲目的行動——民族工業的頹衰和洋貨暢銷的加重是促使中國危弱的主要原因，帝國主義者最利害的經濟侵略方策在此，有識見的國人亦莫不知此，而今日各地合作社的業務，大多未顧慮到此層，在上海，青島，天津，濟南本國紗廠倒閉聲中，我們只見到合作指導機關在陝西，山東，河北數省極力提倡植棉，極力提倡運銷，大批的棉花紛紛集中上海，青島，天津出口，縱不出口，亦大多送進外人在我國經營的工廠中，我們愈植棉，人家的紡紗工業愈擴充；我們愈辦運銷，人家的紗廠愈賺錢，我們自誇得到一點好處，却不知道人家得到更大的利益，至於供給業務，在嚴重的走私事件和大批洋貨公開輸入之下，我們只見得到洋貨暢銷於都市及內地之中，而合作社之舉辦供給者，毫不選擇的只管將價廉物美貨物輸入，結果大批的人造絲，白糖，紙張，顏料，煤油……佈滿於合作社供給部中，名為自救，實係救人，名為合作社，實係代辦所，一方面拚命栽種商品作物，供給外人以生產的原料，一方面拚命推銷洋貨，解決外人過剩的產品，一來一去之間，作盡了殖民地的責任，有人說中國的鄉村建設是替帝國主義者作掃蕩障礙的開路先鋒，若照目前的情形看來，豈止是開路的先鋒，簡直是為虎作倀呢！我們很奇怪，銀行既然有錢

大批貨放於合作社，爲什麼不能設法扶助代表民族工業的紡織工廠？合作機關既能勸導農民植棉，爲什麼就不能勸導農民穿土布？我們辦合作究竟爲了什麼？是向英日等強國的路徑追蹤呢？還是向朝鮮印度等殖民地去作伴呢？

第三，目前的合作運動並未真正團結——比起從前未辦合作的時候，目前的農民似乎已經知道團結，然以十餘年的時光，則未免收穫太少，目前各地的合作社真有團結精神嗎？誰也不敢堅決的承認這一句話，即以最有名的河北省數千個合作社來說，真正能表現團結精神者有幾處？有幾個合作社按時召開會議？有幾個合作社社員時常聚會在一起談合作？社員有餘款時是否都肯存入合作社中？有供給部的合作社，社員肯全部購買其所需的用品嗎？辦運銷的合作社，社員肯繳納全部的農產品嗎？糾紛，衝突的事件是不是不斷的發生？侵吞，舞弊的案子是不是時常的發現？貧苦農民望眼欲穿的希求加入，舊社員橫攔豎擋，不肯吸收，這是『人人爲我』的精神嗎？積有公益金的合作社，大都愈積愈多，不肯拿出使用，數目本極微小，又係公共的錢，拿來辦地方公益事業都不肯，還談什麼救國輸將，毀家紓難？社內如出了壞人，人人怕事，紛紛退社；社外如有人破壞，人人只願意停頓，對於地方的小侵略勢力都沒有反抗的決心，遑論救亡抗戰？去冬綏遠抗敵聲中，全國數萬個合作社中，只聽見江西及河北省有兩個聯合社倡辦捐款，表面上很令人興奮，其實此種表現比舉行跳舞遊藝會捐款救國的故事好得有限，那裏走出於農民真心自覺，還不是少數職員出風頭式的奔走捐派，結果，擁地數十畝的社員們捐出一二角錢，而且大多數

不分貧富，一律出一個相同的數目，拿這種事態作爲合作救國的表現，未免顯得國家太易救了！『各盡其力，各取所需』，這是合作的真精神，『精誠團結，同舟共濟』，這是合作最偉大的希望，在民族危機嚴重聲中，這是抗敵救亡的先決條件，目前的合作運動先作不到，聯合社名爲聯合，實則只是少數同一企圖的野心家們站在同一點上的結合，社員與社員之間，合作社與合作社之間，聯合社與聯合社之間，一部份發生糾紛，大部份散漫無章，連內部的團結都作不到，還談什麼聯合救亡呢？

總之，中國目前唯一的問題就是抗敵救亡，此問題解決，一切都好解決；此問題不解決，一切都沒法解決，冀東易幟以後，戰區裏面的數千個合作社和互助社都陷於停頓，可爲鐵一般的明證，所以中國的一切建設事業，都不能不站在救亡的旗幟下，辦合作也是如此，不幹則已，幹則必須與救亡發生關係，不然，縱不死於飢苦，亦必死於帝國主義，我們不是說不需要合作，而是主張辦合作應該另換一套辦法，我們要政府確立非常時期的合作政策，我們要指導機關實施救亡的指導方案，我們要各地合作社表現救亡的真實力量，我們不希望農民將來對我們哭訴說：『當初讓我們凍餒而死也就是了，倒底我們還是自由的鬼魂，如今我們雖然活着，我們已經出賣了靈魂，變成殖民地的奴隸了！』

如何才能使合作運動發揮救亡的功効呢？如何能使合作運動表現救亡的力量呢？我們認爲應從以下各項作去：

第一，普遍的組織合作社，無論政府，銀行，以及指導機關，不要只抱定一個地方，沒有合作的省縣應該從速提倡

，沒有合作社的村莊趕快舉辦，務須達到每村一社的目的地，打破今日集中於富庶地方的謬誤，散佈救亡的細胞組織。

第二，每一個合作社儘量吸收社員，好人一個不能遺落，壞人應用力感化，要使每一個人享受合作的好處，每一個人參加團體的活動，國家既不會明令停止他的生命，合作社便沒有權拒絕他加入。（這裏所稱壞人，即指目前各社所怕的窮人。至於土劣，貪污，吸毒，賣國者當然不在此限。）

第三，供給部絕對不銷售洋貨，儘量推銷國貨，沒有國貨可代替的東西，以儘量減少甚至不用為原則。

第四，運銷部絕對不將主要農產品售於外人（絲，茶，等特產不在此限。）我們設法扶助本國工業，或自行開廠製造，萬不得已時，用手工木機織土布來穿，用石磨磨粗麵粉吃，我們絕不讓原料出去變成生產品回來，我們不讓一滴血流到外人手去。

第五，政府拿出真救民的心，不要只靠牠粉飾太平；銀

行拿出真辦鄉村建設的心，不要只放款圖利；指導機關停止明爭暗鬥的事件，要真為農民造幸福，不要給自己造聲勢。

第六，在合作教育之外，極力灌輸救亡意識，使農民真正明瞭國難的危機，負起救國的責任，平時出錢，戰時出力；平時在後方救國，戰時到前方救國；平時努力增加生產，減少消耗；養成救國實力，一朝有事，我們有數千萬合作救國軍，繼我們的常備軍衝鋒作戰！

要之，合作運動必須站在救亡的旗幟下，表現救亡的真實力量，我們要使合作社作到增加生產訓練團結的目的地，作為抗敵救亡的細胞組織，農民及社員都應當明瞭此種意義，政府當局及指導合作者尤須本此方針前進，概括一句話來說，我們要合作運動切實的擔負起現階段的救亡任務，我們不需要粉飾太平無補時艱的空頭合作！

一九三七，六，十五日

晚近的英國合作運動

楊駿昌譯

（原著者：A.K. Sinha-Roy, B.A. 載於 The Bengal Co-operative Journal, Vol. XXII, No. 3.）

英國的合作運動肇始於十九世紀羅伯歐文（Robert Owen）之新藍那克公社（New Lanark Community），此後於一八四四年，又成立羅虛特爾先鋒社（Rochdale Pioneers Society）。

英國合作運動的基本組織是這一，一一八個零售合作社

。牠們是為供給社員生活上必需品而成立的。人人都可加入為社員，且依合作社法之規定完成登記。

差不多所有的零售合作社都加入一個聯合社，如有有限責任批發合作社，這批發合作總社是由英格蘭，愛爾蘭，威爾士各零售合作社組織起來的。各零售合作社與批發合作總

社的關係和各社員與零售合作社的關係一樣。

範圍與宗旨

英國的批發合作社是世界合作組織中極著名的，其範圍僅次於蘇俄的中央的合作總社。因之，在各國自由的合作運動之中，除蘇俄因特殊情形之外，英國的批發合作總社可算是世界最大的了。

英國批發合作總社於一八六三年成立於曼徹斯特，同年在法令之規定下完成登記，承認為合法的英國北部的批發組織。一八七二年，第一個工廠成立，起始走入生產之途。同年，設定存款與放款部，四年後，進展而為金融部。及至今日，乃更成為英格蘭與威爾士各批發合作社之總製造廠，總交易所，總入口處，以及總銀行。

批發合作總社為各零售合作社準備各項商業上與金融上的需要。零售合作社的性質，是一地方的分配中心。在批發的效能上，其分配與生產，英國的批發總社，其勢力直接及於英格蘭與威爾士，至蘇格蘭方面，則另有蘇格蘭批發總社。蘇格蘭批發總社成立於一八六三，二批發社在業務區域上互不相犯。

交易，製造與金融是批發總社的主要業務，此外也經營建築，廣告，印刷等事。並有健康保險部，以為社員保險，且與蘇格蘭批發總社合組有限責任保險合作社。

或者我們可以說，英國批發總社的總宗旨是在合作運動上，給與整個的供給統制，並使能脫離非合作企業的牽制。

社員社業務

社員社以各消費合作社，生產合作社，農業合作社以及

海外的批發合作社為限。一九三五年底，有社員社一，〇三三社，其下有六百五十萬戶社員家庭，分佈於英格蘭及威爾士的各社員社之內。

一九三六年的營業額達一〇四，六二四，八九四鎊。大部分都是賣給各零售合作社，此外賣給海外合作社的，總值達七〇〇，〇〇〇鎊。售出之貨，多為食品及家事日用品。

售貨總值之中，三七，〇七九，九五七鎊是總社自己的產品。一九三三年，總社規定，提出一部盈餘來，以為購買總社製造品之盈餘分配。這種辦法效力很大，總社製造品售賣量日漸增加。一九三六年，總售貨的增加量為百分之九。五，而總社製造品售賣的增加量為百分之二〇。三。

總社的社員社有管理及盈餘分配的權利，但須認購社股，給予百分之五的股息，但是不限制各社員社之是否向總社購買。

加入總社的社員社，每有社員二人，即須認購五鎊社股，入社費每股一先令，社股款必須於年終分紅前交清。社股可以轉讓，但是不能提出。並且每人認股的最高額是有一定的。

至一九三六年二月止，已繳社股款額為一三，〇一七，四四五鎊。大多數的股款是來自合作事業發達與歷史最久的區域。

批發總社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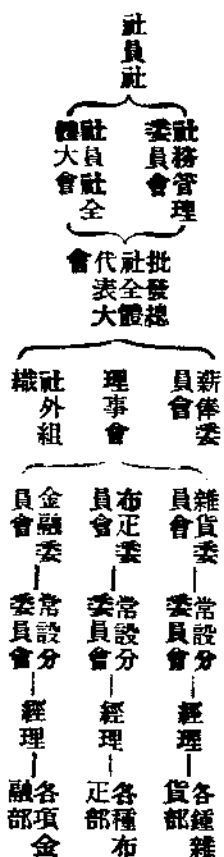
批發總社的管理大權握於社員社之手。每一社員有一投票權，買貨一萬鎊者有一投票權，此後多買貨二萬鎊者又加一投票權。

代表大會每年集會四次。批發總社的業務區域劃分為八小區，各小區的代表大會皆於一天內舉行，最後於曼徹斯特舉行全體代表大會。各代表可以加入任一區代表會議，但不能加入兩個區會議。

批發總社之全體代表大會，其職責於監查方面多於管理方面。理事會要聽命於代表大會的。

理事會有二十八名理事，十四名選自曼徹斯特區，六名選自紐開蘇區 (Newcastle District)，八名選自倫敦區，由理事自選主席，兼任全體代表大會主席。按社章規定，理事會每禮拜舉行一次，於曼徹斯特，倫敦，紐開蘇三分區輪流舉行。計每八星期在紐開蘇舉行一次，每八星期於倫敦舉行二次，理事會所以如此舉行，因為雖然在曼徹斯特舉行較為便利，但亦不能不常常與在其他區域內的貨棧與工廠接觸。

理事會內分三委員會。計為金融，雜貨及布疋，其下再名分小委員會。各委員會的議決案須送董事會通過。關於類似薪金的問題，另有薪俸委員會決定之。其系統表如下：



若討論各委員的範圍時，大家要知道，文具與船運部是包括在雜貨委員會之下的，並且把木材，油漆等貨算做布疋類。更奇怪的是，把食堂酒店竟包括在金融委員會之下。

批發總社之入貨

三分之一的貨物是購進的。他是合作運銷組織的好主顧。進貨時，可由進貨機關或合作運銷組織直接或間接購進。與合作運銷組織聯絡當然是更合理一些，因使各種合作組織連成一氣，而免去中間人的剝削。批發總社在愛爾蘭，加拿大，丹麥，西班牙，法國，美國，西非洲，都許有進貨機關。

批發總社之貨物製造

依合作原理，合作社出售之貨物，須一切由合作而來。祇有三分之一貨物是用合作方式製造的，其中合作製造的原料亦祇佔一小部分。下面是貨物來源的統計：

合作社自產者	23/100
生產合作社產品	4/100
非合作產品	14/100
批發總社產品	60/100
共計	100/100

近年來，批發總社之產品在比例上並未增加。除非是合作社所賣的貨物，都是合作社自己的產品，那末合作運動就沒有達到所理想的地步。

批發總社有一七一一個生產單位，包括屠宰場，畜牧場，豬場等。共有工人二〇，八二四。

蘇格蘭的批發總社有五十六個生產單位，共有工人八，九四五名。一九三五年，售貨量共為一八，六三五，一一六磅，其中自製品值六，〇二五，三三五磅。

批發總社之貨物批發

批發的業務集中在三個地方——曼徹斯特為總社，其他

一在紐開蘇，成立於一八七二年；一在倫敦，成立於一八七四年。每一批發處都有賣貨處，貨棧，及管理處。四週都有幾個工廠包圍着。

分批發處設立於 Bristol, Cardiff 及 Northampton 等地，這些都在倫敦區域內，還有曼徹斯特區內的利物浦。售貨處則設於曼徹斯特區域內的 Leeds, Birmingham, Huddersfield 及倫敦區域內的 Blymouth, 及 Nottingham 等地。

售貨價目表常常公佈，使各合作社售貨價格一致。但是事實上各零售合作社的售價未能一致，主要的原因是各社的盈餘分配的比例不一致。

其他業務

運輸由一特別部分負責，多由公路及鐵路運輸。

更有一船運部，可以直接入口，批發總社更有二隻船，亦由船運部管理。

批發總社的出版部不祇負責廣告宣傳，並且指導各零售合作社關於宣傳上的問題。其出版刊物每期印百萬份。

批發總社的零售業務

批發總社的零售部成立於一九三四，其成立目的是在培養合作，並不是為大規模的零售。零售部的分售處祇於無普通零售合作社之處成立，有自立可能時，亦可脫離總社而獨立，有發生困難的零售合作社，總社亦常收為分售貨處，財政困難的零售合作社，總社收回四十社。

在印度方面的業務

英格蘭與蘇格蘭聯合批發總社舉辦茶葉販賣，或在英國及錫蘭買茶，或在錫蘭及南印度自己種茶。自種者祇佔一小

部分，一九三四年的十一萬磅售賣量之中，祇有五百萬磅是自種的。七千萬磅在英國售賣，四十萬磅賣於外國。自種的五百萬磅之中，有四百萬磅是產於南印度，一百萬磅產於錫蘭。

在南印度有二七，〇〇〇英畝田地，其中一〇，〇〇〇英畝種茶，一，〇〇〇英畝種穀類，餘者為道路，稻田，燒柴田等佔去。

錫蘭有田五，四〇〇英畝，皆已利用。印度及錫蘭二處共有一五，〇〇〇名工人。此外在 Assam 亦有田二，七八〇英畝。

批發總社的金融部

批發總社的金融部還是創始，並非由任何金融機關脫胎而來。牠並不是為謀利的，也不付紅利。一八七二年以前，批發總社的金融部尚未設立，每年要付各銀行三十萬磅的利息。

倫敦的金融分部成立於一九二〇年，紐開蘇分部成立於一九二一年，Bristol 成立於一九二二年。此外並在 Kingston, Westminster 等處設立分辦事處。

與金融部交往的主顧很多，如合作社，行會，社員，殯葬社，互助社，牛奶合作社，運銷合作社，工人保險組織，勞工協會，社會與教育團體，以及其他項勞工組織。有一個主要的原則，就是不與競爭的事業交易，因為牠完全是為服務合作社而成立，不能給予競爭者一毫利益。

金融部不分紅息，職員待遇極低，特別重視公積金之增加，以保障存款者及增大金融部的力量，因之主顧可以多予

以信任。

金融部是由批發總社的金融委員會管理。金融委員會有委員八人，自全體大會中選舉出來。金融部的經理，每禮拜須向金融委員會報告一次，凡一切主要業務，都要告知委員會，至於委員會所決定的一切政策，則須經過批發總社的通過。

金融部的職員都是願聘的，大半來自各合作社，但是完全限於男人，職員人數，總部及各分部在內，共為二五〇人。金融部的經理之下，有副經理、助理員及會計各一人。下分各組，每組有主任一人。

金融部的代理處

大多數的合作社都被任為金融部的代理處。這是因為一九一〇年公佈的個人存款業務開始，社員個人都經過合作社而與金融部發生關係，一九一九年乃正式應用代理處的辦法。現在，已有二五〇〇代理處分佈於英格蘭及威爾士境內。代理的辦法很簡單，使金融部的存款支款業務能普及各地。金融部給代理處以相當的酬勞。

金融部的其他業務

批發總社金融部之設立，主要目的在服務顧客。金融部準備充分的準備金，主顧可以隨時向各代理處存款或支款。貴重的契據，寶物，都可免費存於金融部的保險庫中。金融部亦可協助出國者，如代領護照，寫存款證明信，兌換幣制，匯款等等。設若欲將存聯分期交付某人，金融部亦可代辦。金融部可代理買賣股票，公債票，證券之類。有些事

金融部是不收費，這樣的戶頭有七萬多。

保險合作社

保險合作社為一八六七年在曼徹斯特舉行之合作會議之議決案，使社員之財產得以保全。

保險有火險，人壽險及信用保險數種。火險起始於一八六八年二月二十一日，信用險起始於一八六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火險是為保障各合作社之火災損失的。信用險是保證合作社因幣制變動而受到損失的。

一八八六年開始人壽保險業務。盈餘都分給被保險者。一八八六年八月十四日開始業務。至一九三六年，保險額已達三，四六一，〇一〇磅。

保險合作可以鼓勵社員儲蓄，半年或一年繳保險費一次，但因人生的事業進展很慢，且因個人的經濟地位，使得人壽保險事業，並不很發達。因之，於一八九九年，起始辦理工業保險，目前已有二萬八千保戶。

集體人壽保險

一九〇四年，保險合作社辦理一種新保險事業，就是集體人壽保險，這種保險是，以一種新合作社為一保險戶，但保障該合作社全體社員，社員丈夫或妻子之生命。並無年齡及健康情形的限制。目前已有八二一社加入保險，受保障之個人共有三百餘萬名。一九三五年保險額達四五四，五四三磅。自開辦以來，得到賠償的人共為一，一一四，一九七名，賠償費達八，六一四，三八一磅。

英格蘭與蘇格蘭二批發總社皆加入保險合作社

經多年之醞釀，一九一一年達到成熟時期，保險合作社不再獨立，乃改組為英格蘭及蘇格蘭二批發總社之聯合保險部。計英格蘭批發總社認股八萬四千磅，蘇格蘭批發總社認股二萬一千磅。

現在，保險合作的業務，在工業區域中較為發達，但有走向農村之趨勢。

保險合作社之管理

保險合作社由十人組成的委員會管理之，八人係選自英格蘭批發總社，二人選自蘇格蘭批發總社。委員會每二星期開會一次，籌劃一切事務。

組織方面有總經理，副經理，會計員，代理總經理，記賬員，以及各部主任。

業務種類

保險合作社之主要業務如下：

工業人壽保險

普通人壽保險（包括買房保險）

集團人壽保險

火險（包括家庭方面的，商業方面的，賠本，風災，各種保險）

意外損失保險

汽車保險

失業保險

普通保險（包括竊盜，盜賊縱火，玻璃，農業，證券，個人意外損失，無線電，工程等各項保險）

共有一九六分社及區辦事處，全體職員共二，五〇〇名，有五千名代理人。

盈餘分配

保險業務之盈餘，完全分給保險者，火險方面，批發總社之社員可得百分之三十的盈餘，非社員亦得百分之五。

汽車險方面，社員百分之一二·五，非社員百分分之六·五。目前營業極佳，財產總值已達二五，〇〇〇，〇〇〇磅矣。

一九二五年之國際合作統計（上）

楊駿昌譯

本文原載於倫敦國際合作聯盟出版之『國際合作』一九三七年五月之（Review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May 1937），原著者為國際合作聯盟職員 A. Wosner 博士，因內容豐富，篇幅甚長，故祇在『國際合作』五月號發表一半，其他三半，俟在六月號發表。

表。譯者接到此項刊物後，以本文之統計數字，為國際合作之最新參考材料，故亟為譯出，以期早日在國內出版物上發表，其他一半，俟『國際合作』六月號寄到後，當必接續譯出，仍在本刊發表。譯者

第一部

加入國聯合作聯盟會各國之一九三五年合作統計材料已搜集齊全，最近將出一專冊，與一九三三及一九三四年的統計材料，比較發表。這可以說是國際合作的極詳確統計，在未公佈全部統計之前，我們仍遵舊例，先做一篇一九三五國際合作運動之簡略觀察。

一九三五年國際合作運動統計包括八部份，代表各種不同的合作事業。計為：

- 一，消費合作社
- 二，批發合作社
- 三，工人生產合作社及生產合作社聯合社
- 四，農業合作社
- 五，其他各種合作社
- 六，合作銀行與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 七，信用合作社
- 八，保險合作社

上述八種合作社之統計材料分述如下：社數；社員；僱員（消費與生產合作社）；售貨量（售與社員者；社員生產品之售賣）；社員生產，業務之分析；自積資金與向外借款之比較；紅利分配；證券，土地，建築物等產業。

關於合作銀行與信用合作社部分，祇指出本年內貸款額及期票貼現額。保險合作部分，則包括個人保險及團體保險，保險人數，保險額，保險費，及賠償額等等。

為便於比較計，將各國的幣制都折合成為金鎊單位。折合時以當時法國法郎，瑞士法郎及荷蘭佛勞林（*Flouin*）三種主要的金本位幣制時價為根據，這樣合算起來，一九三

五年之金鎊價為一十一先令十一個半便士，一九三四年，曾合為十二先令三又四分之一便士。因之，可知一九三五年的價值是降落三又四分之三便士，或百分之二·五四的。如是，則各非金本位國家之幣制，折合金鎊時，自然增加百分之二·五四的價值。

以下各項增與減之比較，祇是指一九三四及一九三五兩年都有報告者而言。

一，消費合作社

一九三五年消費合作社之統計，包括二十五國，三十五合作機關。印度，波斯，西班牙三國未寄來報告。本年總數之變化，是因為蘇俄合作社數的減少，蘇俄社數減少的原因，則是因為一九三五年九月法令規定解散各都市消費合作社，而移其產業與蘇俄政府的國家商店。

此外，本年社數減少的原因，於「合作運動的合理化」也大有關係。

(一) 社數

國別	1934	1935	減少	百分數
蘇俄除外	11,521	11,818	—35	0.31
蘇俄	—	25,252	—	—
總計	11,521	37,070	—35	0.31

社員數則增加甚多。原因是本年報告社員人數增加的合作機關很多，共為二十五處，上年則為二十二處，本年祇有五合作機關報告社員數減少，上年則有七處，——蘇俄除外

，將另述之。

二十五合作機關報告，本年共增加社員五二一，四六一人（一九三四—四〇七，三八五人），而五合作機關報告減少數，祇爲一二，五七四人（一九三四—三五，二二三）人，總計本年淨增五〇八，八八七人，或增百分之三·七一（一九三四—三七二，一五二人，或百分之二·八三）以英國增加最多，共爲二八一，二五五人，或百分之三·九〇；匈牙利次之，增加六三，一六一人，或百分之二·一〇；比利時增加五五，〇一八人，或百分之二·八七；丹麥（F.D.B.）增三四，九〇〇人，或百分之二·二九；瑞典增一七，五四六人，或百分之三·一九；日本增九，九〇三人，或百分之四·六七；芬蘭（M.O.L.）增九，〇二五，或百分之三·七一；瑞士增八，七九五人，或百分之二·〇〇；挪威增八，三二二人，或百分之六·三八八，芬蘭（N.A.）增六，七一九人，或百分之二·六〇；法國增六，六七三人，或百分之〇·三九；丹麥（D.N.）增五，三五五人，或百分之八·七八；荷蘭增四，八七八人，或百分之二·二六。其餘少有增加的國家則爲：阿根廷，保加利亞，加拿大，埃斯托尼亞，匈牙利（Vereinigung），冰島，立陶宛（L.P.B.S.），波蘭（Spolem），（Revisionsverband），瑞士（Konkordia），南非洲，南斯拉夫等國。

五減少社員的合作機關則爲：捷克斯拉伐克之 Verband D. Wirtschaftsgenossenschaften 減少四·五五八人，或百分之二·八四，Ustredni Svaz 減少三·七七一人，或百分之〇·九七；奧國減少一，四二七人，或百分之〇·五四；瑞士（N.O.

L.G.）減少一，六五七人，或百分之六·五〇；立陶宛（Konkordia）減少一，一六一人，或百分之六·〇六。此外更有蘇俄，減少三，一六三，〇〇〇人，或百分之四二·四八。

（二）社員數

總數	1934	1935
共計（除除外）	13,992,000	14,626,000
總數	71,000,000	49,837,000
總數	84,992,000	66,463,000

（三）消費合作社之業務

爲便於比較計，分爲金本位國與非金本位國二組，非金本位國之計算，其增減率以該國幣制爲準。至金本位國，其增減率，無論以各該國幣制爲準，或以金鎊爲準，因價格永遠相同的關係，都是一樣的。下表各列，且根據不魯捨爾國際商業研究公佈之統計指數，指出零售與批發價格指數之漲落。

有些國家，可以看出批發價格指數是在增，而零售價格指數則降在落，這是因爲政府維持零售價格低落，而減低人民生活程度的結果。

至於批發價格，如入口價格與出口價格，一九三五年，因政府不注意維持價格之固定，而批發價格增高。

一九三五年金本位國消費合作社業務，零售及批發價格指數

國別	零售	批發	零售	批發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5 營業額之減少稍速於零售額者：計金本位國為法國。總而言之，計有二十三合作機關——金本位國九，非金本位國十四——是進展的，八合作機關——金本位國五，非金本位國三——是無進展的。

對於下表，要請注意價格之進展及各種不同幣制折合金價之變動：

營業概況表

總數	1934 (金鎊)		1935 (金鎊)		增減	百分比
	a. 售給社員之貨物	b. 社員產品之售賣	a. 售給社員之貨物	b. 社員產品之售賣		
共計	180,133,157	187,031,091	+	6,897,934	3.83	
英鎊除外	417,652	488,644	+	71,000	17.00	
總計	219,278,446	226,848,061	+	7,569,615	3.45	
英鎊	2,170,43,836	1,630,306,553	-	(540,136,717)	(24.84)	
總計	2,388,622,232	1,857,154,614	-	(531,467,618)	(22.24)	

(四) 合作社自造品

本節談一談各消費合作機關之自造品，雖然各國消費合作社很少不經營製造事業的，但本年祇接到十三個報告，其中十一處可與上年比較。各非金本位國自造品之增減率仍以各該國流行幣制為準。

自造品之增減情況表

金本位國	增+減-	非金本位國	增+減-
百分比		百分比	

總數	1934 (金鎊)	1935 (金鎊)	增(金鎊)	百分比
英鎊除外	24,760,786	25,949,784	+1,071,704	4.33
總計	1934 (金鎊)	1935 (金鎊)	增+減-金鎊	百分比
英鎊	84,517,448	85,167,896	+650,448	0.77
共計英鎊除外	219,878,157	150,517,970	(-69,360,187)	(31.54)
總計	304,290,598	235,685,866	(-68,604,732)	(22.56)

在此簡略報告中不能把各個合作機關之社股及公積金數額分別列出，祇能總述如下表：

社股及公積金表

總數	1934 (金鎊)	1935 (金鎊)	增+減-金鎊	百分比
英鎊除外	17,758,912	16,481,880	(-1,277,032)	(7.16)
總計	159,978,858	111,976,744	(-48,002,114)	(30.01)
總計	177,732,770	128,461,624	(-49,271,146)	(27.73)

(未完)

清河合作 (七) 續完

楊駿昌

第七章 清河合作社社員之分析

第四節 經濟

合作社的主要目的是偏重經濟的，雖有社會的及其他活動，但都係附屬工作，合作社在現代的社會組織中，可稱為一種經濟組織。所以社員的經濟基礎是不能不研究的。從社員的經濟分析中，可以看出，加入合作社社員的貧富，以規定清河各合作社工作之方向，假若加入合作社的多是村中的貧人，受合作社經濟利益的都是生活難以維持的人，則本地的合作社不但有經濟的效果，並且有社會的價值，假若合作社社員多是村中資產豐富的人，那麼這些合作社的經濟效果雖然相等，可是社會價值就小得多了。並且合作社在中國將起始的時期，各社的業務不大，所有星微的盈餘，祇有貧苦的鄉下同胞，才知道牠的好處，才能對牠感覺切實的需要。合作社有他們這樣的社員來維護才能穩固，而村中比較有錢的人，他們的衣食不缺，既無須乎向外借款以維持生活，也更不把那一點小小的盈利看在眼里，了當的說起來，他們就不感到需要目前這樣小規模的合作社，他們加入合作社的原因，不是因為情面關係，就是另有其他目的，如操縱合作社，免得村中與己不利者加入，利用合作社與自己爭奪村中政

權，這樣的合作社，前途不但不能穩固，恐怕不能對村中貧人有一點好處，而更成了壓迫貧人的工具了。合作社並不是祇為貧人預備的，可是牠對貧人經濟與社會上的價值是特別大，中國在起始提倡合作時期，應先從貧人辦起，因為貧人需要的渴急些，慢慢的再引起比較有錢人的合作，故組織合作社應注意村中的窮人。

清河合作社社員的經濟情形是怎樣，調查非常困難，不但調查着手困難，並且所調查的材料常常也恐難準確。此處對社員經濟概況的調查，是着眼在社員財產，入款，負債三項事上。社員財產包括土地，房產與牲畜，鄉下人的財產也是這三樣東西，就是有少數的社員有此三樣以外的財產；在入款一項中也把牠包括了，負債一項最為重要，一方面可以看出出款的情形，並且關於入款的調查數字，有時是不易準確的，若能知道社員負債的情形，把財產，入款，與負債三者互相證明，社員的經濟狀況就可知其大概。

一，財產：先講土地，九社社員，共有耕地六五八〇畝，總值十八萬一千六百三十一元一角，以社員總數一六六人計算，則每社員平均應得四十畝弱，總值一千零九十四元一角，換而言之，社員的家庭都是有四十畝地的家庭，這與全區土地總平均每家二十四畝比起來，相差甚多，我們從

這一點上看出來，清河的合作社，不是貧農與普通的農人組織起來的（貧農指有二十四畝以下的農人，普通農人指有二十四畝地以上的農人），乃是比較地畝多的農人組織起來的。東小口有一個社員說過：「我們合作社社員都是有幾十畝地以上的人，一條地塊沒有的人，我們不能讓他加入，沒有地就沒有錢，沒錢的人就沒有信用，假若他加入合作社，向信用部借了二十元錢，半夜三更捲起行李逃到滿洲國去了，我們上那去追他呢？」社員的這種心理，大概就是造成了合作社為比較富農的組織原因之一吧！

至於土地的詳細分配，可以看下表：

第四十二表

社員各家田地畝數表

田地畝數	家數	百分數
5畝以下	8	4.82
5—9	11	6.62
10—14	21	12.65
15—19	14	8.43
20—24	18	10.98
25—29	11	6.62
30—34	21	12.65
35—39	4	2.42
40—44	9	5.49
45—49	4	2.42
50—59	5	3.04
60—69	4	2.42
70—79	9	5.49
80—89	9	5.49
90—99	2	1.21
100—149	2	1.21
150—199	8	4.82
200—249	3	1.83
250—299	—	—
300—349	2	1.21
350—399	—	—
500以上	1	0.62
共	166	100.00

根據上表，看出有九畝地以下的社員既不多，有一百畝地以上的社員很少，仍是以幾十畝地的人佔多數。有十畝地

以下的祇有十九家，佔社員總數百分之十一強。

但有一點要注意的是，一六六名社員中，也不是人人有田地，也有一部份社員是沒有地的，他們耕種的地是從外面租來或典來的，所以上列土地分配表，不完全是社員自有的，據調查所得，知自有田地之社員共一四七名，佔總社員數百分之八十八，沒有地的社員共十三名，佔百分之十二。這些自己沒有地的社員，也都是有典來的與租來地可種，這種情形，已經比普通整個鄉村的土地分配的情形好多了。關於試驗區全工作區的土地分配到現在還未調查起來，不能得到一個確切的數目字，暫以一村為例，黃土北店村全村村民有十畝地以下的農人佔百分之三七·四四，而完全無地的則佔百分之二九·四五（註十二）農村中有這樣多沒土地的人，和有少許地的人，而合作社社員都是有地的人，並且平均數竟佔四十畝，我們可以知道合作社是村中有地及土地較多的農戶所組織的。

同時又可看出，有百畝以上土地的祇有十三名，佔總社員數百分之三八弱，比十畝地以下的人數還少，這種情形，在清河的合作社內，並不是因為大富的農人不肯加入，乃是因為村中有百畝地以上的家數根本不多，黃土北店全村有百畝以上土地的祇佔百分之四·九三（註十三）。

最後我們再看一看各別合作社土地的分配：

第四十三表

各合作社土地分配表

社名	總畝數	社員耕地	
		每社員平均畝數	每社員平均價值
唐家嶺	1377	65.6	55073.00
龍觀	1479	73.8	27967.00
黃土南店	1180	47.2	24217.10
黃土北店	252	12.6	10340.00
清河鎮	374	19.7	7849.00
東北旺	807	32.6	20130.00
西二旗村	308	30.8	6070.00
西小口	561	33.0	12100.00
共計	6580	40.00	187631.10

據上表得知九社之中，按土地畝數論以龍觀社社員最多，總共有田一四七九畝，每人平均有七十二·八畝，龍觀社成立很早，可是到現在一點成績都沒有，這是因為社員都是有錢有勢的人，他們把合作社把持過來，免得貧人組合作社，分去他們在村中的勢力，實在他們並不是因感到需要而組社的，所以他們對合作社的事，除了把持不讓別人掌權外，對於社員則毫不注意。

黃土北店社社員田地平均畝數最少，每人祇一二·六畝，比龍觀相差五倍。這個社可以說是比較貧窮的農人組成的。現在業務堪稱發達，村中有錢有勢在會的人，為嫉妬他們的團結，恐於自己不利，曾百般的設法破壞，由此可見社員之貧富，其意義是非常之大。

若論到各社田地價值，則以唐家嶺為最多，共值五五〇

七三元，每社員平均得二六二二·五五元，這個合作社的社員，其加入合作社的原因，不是想把持合作社，防備與已不利者之加入，他們乃是因為受了試驗區的宣傳，為情勢所迫，馬馬虎虎的就成立了一個合作社，成立了四年，開會到會，該怎樣就怎樣，手續上一點也不漏，可是業務呢？一點也沒有，他們的理事主席常向人誇耀說：「我們合作社從未向外借一筆款，」不做事，無聲無臭，差不多成了半死的狀態，也是因為社員家道豐裕，對合作社不感到需要，所以才成了這種情形。

田地總價值最少的是西二旗社，共值六〇七〇元。至每社員平均價值最少的則仍為黃土北店，為五一七元。

房屋——房屋在鄉村人家的產業中的地位沒有土地那樣重要，都市裏的人多以房租過活，鄉村人則不然，他們有錢多買地，至於房屋則以够家人居住為止，想為出租而蓋房的則佔少數。所以，社員的房屋，祇能算是財產的一部，而少有從房屋中生利進款的。

按九社社員，共有房一千三百六十間，每社員平均得八·二間；房產總值五萬二千八百二十六元五角，每社員平均得二百零八元二角。其房屋分配詳情如下表：

第四十四表

間數	家數	百分比	社員房屋表
1	4	2.41	
2	6	6.61	
3	33	19.87	
4	8	4.82	
5	23	13.68	
6	19	11.45	
7	12	7.22	
8	10	6.67	
9	11	6.85	
10	3	1.85	
11	3	1.85	
12	2	1.20	
13	4	2.41	
14	1	0.65	
15	5	3.06	
16	4	2.41	
17	3	1.85	
18	1	0.65	
20	3	1.85	
21	1	0.65	
25	2	1.20	
28	1	0.65	
29	1	0.65	
30	2	1.20	
31	1	0.65	
32	1	0.65	
40	2	1.20	
總計	166	100.00	

按上表所指示的房屋分配情況，可以知道以每家住三間的為最多，共三十三家，佔全體社員家數百分之一九·八七。其次為住五間者，共二十三家，佔百分之十三·六八。住房間數最多的是四十間，有二家，佔總社員數百分之一·二；最少的是一間，共四家，佔百分之二·四一。但社員的住房，不都是自有的，上面的社員住房分配表中，一間項內有一家係租住的，兩家借住的；二間項內租住者有兩家，三間項內典居的一家。典居與租房者共有十三家，佔全體社員總數百分之七·八，由此又可知道有百分之九十二·二的社員都是自有房屋的。

若按各別合作社的房屋分別上看，從全社社員總間數上看，以唐家嶺的間數最多，共二六七間，佔九社房屋總間數百分之一九·六；以西小口為最少，共六十二間，佔總間數百分之四·五。若以各社每社員平均間數說，亦以唐家嶺社員為最最多，每社員平均一二·七間，以盧家村最少，每社員平均四·九間。

以每社社員房屋總價值上說，則以清河鎮為最多，共值九九四〇元，佔九社房屋總值百分之一八·八；以西二旗社房屋總值最少，祇四一二元。佔總數百分之〇·九八。若按各社每社員房屋平均價值說，亦以清河鎮值錢最多，每人平均可值五二六元，以西小口平均最少，每人房屋平均價值四十一元二角。清河鎮社員房屋間數不如唐家嶺與東北旺之多，可是價值則高出該二社二倍，這是因為清河鎮是一個市鎮，房屋比較華麗，都用磚石木瓦造成，少有茅屋，其他各鄉村合作社，多是茅屋，用茅草泥土造成，當然不如清河鎮房

屋之值錢。

各個合作社房屋分配詳情表如次：

第四十五表

各別合作社房屋分配表

社名	社員房屋		每社房屋總值	每社員房屋平均數
	每社間數	每社員平均數		
唐家嶺	267	12.7	\$70.81	\$241.9
龍觀	161	8.5	5867.50	293.4
南店	216	8.8	6162.00	246.5
北店	120	6.5	5566.00	278.8
清河鎮	174	9.1	9940.00	526.8
東北旺	196	8.1	7268.00	308.0
二旗	71	7.1	412.00	14.2
盧家村	83	4.9	5015.00	277.8
西小口	62	6.2	1815.00	181.5
總共	1360	8.2	52828.50	208.2

牲畜——農人的財產，除土地與房屋之外，就算牲畜最值錢了，農人其他的衣物用具，甚難統計，茲不列入，此處再把九社社員所有的牲畜統計一下，

此處所指的牲畜，是能生產的牲畜，包括牛，馬，驢，騾。九社社員，共有八十三家有牲畜，共一六一頭，其中牛一頭，馬廿七頭，驢五十一頭，騾七十六頭，總值六千六百六十三元。若以八十三家平均之，每家得八十元零二分。若以全體社員一百六十六人平均，則每家得四十元零一分。

各社牲畜之分配，以唐家嶺為最多，共三十六頭，佔總數百分之二二·三八，以西小口為最少，共九頭，佔百分之五·五八。若以各個社牲畜的價值論，亦以唐家嶺為第一，共值一六六五元，佔總值百分之二四·九，每社員平均該得

七十九元三角；價值最少者為西小口社，共二八三元，佔牲畜總值百分之四·三，但以每社員平均價值多少論，則以唐家嶺為最多，每社員牲畜價值七十九元三角；黃土北店為最少，每社員祇得十四元三角。

至詳細各社牲畜種類之分配，與各社各社員牲畜價值之分配，可參看以下二表：

第四十六表
各社牲畜種類表(以頭為單位)

社名	社員牲畜				共計
	牛	馬	驢	騾	
唐家嶺	7	11	18		36
廻龍觀	1	6	20		27
黃土南店	5	8	14		25
黃土北店	3	5	17		25
清河鎮	2	2	1		
東北旺	4	8	1		13
西二旗	1	2	1		4
盧家村	1	7	8		16
西小口	1	3	5		9
共計	1	27	1	76	161

第四十七表
九社牲畜價值表

社名	每社員牲畜平均價值
唐家嶺	665.00 (79.50)
廻龍觀	1124.00 55.12
黃土南店	1061.00 42.00
黃土北店	1320.00 14.3
清河鎮	286.00 15.
東北旺	312.00 13.00
西二旗	258.00 25.80
盧家村	360.00 15.30
西小口	283.00 28.30
共	6663.00 40.10

財產總額——根據以上各社社員財產之分析，可以把各項財產價值加起來看，一看財產總額是多少，茲先列表如次：

第四十八表
各社社員財產總額表

社名	財產總額			
	土地	房屋	牲畜	共
唐家嶺	\$55073.00	\$7081.00	\$1665.00	\$63878.70
廻龍觀	27967.00	5867.50	1124.00	35333.50
黃土南店	34217.00	6162.00	1061.00	41652.00
黃土北店	10340.00	5586.00	1320.00	17326.00
清河鎮	9849.00	9940.00	286.00	20075.00
東北旺	20120.00	7260.00	312.00	23047.00
西二旗	6070.00	4120.00	258.00	10700.00
盧家村	12100.00	5015.00	360.00	17797.00
西小口	5875.00	1815.00	283.00	8315.00
共	1,631.10	52,820.50	6,663.00	243,094.1

由以上統計，得知九社社員總財產是二四三，〇九四·一〇元，其中以土地價值最多，共值一八一六三一·一元，佔財產總值百分之七十七·四；房屋共值五二八二六·五元，佔財產總值百分之二一·七；牲畜共值六六六三元，佔財產總值百分之〇·九。

個別社平均財產總額為二七〇一〇·四元，其中尤以唐家嶺社員財產總值為最多，共值六三八七八元，以西小口為最少，共八三一五元。

若以每社員平均言，則九社社員，總平均每社員得一四〇·二元，拿這個數目來和清河鎮每家平均財產值六五四元來比（註十四）可就多得多了。

此處再把財產多少與社員家數分配的情形，列式如次，

可得到一更清楚的印像。

第四十九表

社員財產總額分配比較表

家產總值	家數	百分比
\$50以下者	3	1.90
50-99	6	3.80
100-149	3	1.90
150-199	3	1.90
200-249	3	1.90
250-299	9	5.65
300-349	7	4.21
350-399	2	1.20
400-449	4	2.40
450-499	12	7.60
500-549	18	9.60
550-599	-	-
600-699	7	4.21
700-799	5	3.00
800-899	8	4.90
900-999	10	6.00
1000-1499	33	19.80
1500-1999	10	6.00
2200-2499	5	3.00
2500-2999	6	3.80
3300-3999	6	3.80
4000-4499	2	1.20
4500-4999	1	0.60
5000-5999	4	2.40
6000-6999	2	1.20
7000-7999	2	1.20
8000-8999	-	-
9000-9999	1	0.60
10000以上	1	0.60
總合	166	100.00

上表所指示的，是以一千至一九九九元財產的為最多，共四十三家，佔社員總數百分之二十六。

一，入款：社員之財產，已如上述，但其實際經濟

狀況，須以入款多少來定。茲列社員家庭入款分配表如下：

第五十表

社員家庭入款表

入款	家數	百分比
\$20.00	1	2.27
30.00	4	9.08
40.00	1	2.27
42.00	1	2.27
50.00	7	15.89
57.00	1	2.27
60.00	1	2.27
70.00	1	2.27
100.00	6	13.62
120.00	1	2.27
130.00	1	2.27
145.00	1	2.27
150.00	1	2.27
180.00	2	4.54
200.00	3	6.81
260.00	1	2.27
264.00	1	2.27
280.00	1	2.27
300.00	2	4.54
350.00	1	2.27
360.00	1	2.27
386.00	1	2.27
400.00	1	2.27
492.00	1	2.27
600.00	1	2.27
1500.00	1	2.27
總合	44	100.00

以上的表，祇是四十四家社員入款的數目字，因為入款的調查，辦起來非常困難，不是短時間所能辦得到的，所以在每社中調查了一部份社員，合起來共是四十四家，以他們

代表全體社員入款的概況。

這四十四位社員家庭，每年總入款是八三五六元，每家平均入款一八八元。關於試驗區全工作區的家庭入款平均數目，現在還沒有調查，可是可以拿試驗區工作區域外距清河鎮八里遠的成府村家庭入款情形來比，據陳達教授在一九二三年調查，該村每家平均入款額為九十三元二角，（註十五）這比清河合作社社員家庭的入款，已是少一倍了。

社員有這樣大的入款，是否能維持全家生活呢？據民國二十三年七月調查，合作社社員家庭人口平均是五·五（註十六），比全區平均每家五人，是多出半個人的。以一八八元的入款來維持五·五人的家庭生活，是否足用？這一點我們須要先看一看各專家所定的中國貧窮線（Poverty line）。貧窮線就是為維持一家最低限度生活所需用的款額。W. Taylor 在一九二二年定為一五〇元（註十七）。許仕廉先生於一九二七年定為一二五至一五〇元（註十八）。民國十三年李景漢定北京貧窮線為一七一元（註十九）。以上三家所定貧窮線的數目不同，我們可以取中間那個數目，暫把中國貧窮線定為一五〇元。那麼社員的入款已經高出貧窮線很多了。

但有一點要注意，也不是每社員家庭都有一八八元的入款，也不是每家都可維持一五〇元貧窮線以上的生活，在上表中看出，經調查的四十四社員中，有二十七家入款是少於一五〇元的，佔四十四名社員的百分之六一·三；入款多於一五〇元的祇有十七家，佔百分之三八·七。

從以上各點，可以很清楚的看出，清河合作社的社員，雖然多是村中比較稍富的份子，而生活情況比較好一點，而

實在說起來，他們大多數的生活，仍是在貧窮綫下扎掙着，並且，每年入款在數十元的，也不在少數，社員的經濟情況如此，怎能說社員們不需要合作社？清河一帶的合作社，成績不能盡善盡美，業務不能發達，不是因為他們大多數社員的不需要，乃是普通社員對合作社認識的程度淺，及少數不良社員的把持與阻碍罷了！

三，負債：既有百分之六一·三的社員是在貧窮綫

下扎掙着，那麼他們賴以維持度日的就祇有借債了。據統計所得，九社社員，共有五十一家是負債的，佔總社員家數百分之三〇，七；總負債額是四〇四五元，以負債社員五十一名平均之，則每人應負債七八，六元，若以總社員數一六六名論，則每社員平均負債二四，五元。

社員負債額與家數的分配列表如次：

第五十一表

每員負債額	家數	百分比
\$ 5.00	1	1.96
10.00	1	1.96
15.00	4	7.84
20.00	12	23.42
25.00	3	5.88
30.00	1	1.96
35.00	1	1.96
40.00	3	5.88
50.00	5	9.80
60.00	3	5.88
90.00	1	1.96
100.00	6	11.76
200.00	6	11.76
250.00	1	1.96
300.00	3	5.88
總合	51	100.00

依上表，知負債額最少者為五元，祇有一家，最多者為三百元，有三家；尤以負債額為二十元者佔最多數，共十二家，佔總負債家數百分之二三·五。
若按個別社負債分配情形論，負債總額，以清河鎮為最

多，共一七二〇元，佔九社負債總額百分之四二·五；且負債社員有十八家之多；以盧家村負債總額最少，共三十元，佔九社負債總額百分之〇·七四，且與迴龍觀皆各有負債社員一人。以負債社員每人平均額論，則以西小口社為最多，平均每社員負債一七五元，仍以盧家村社為最少，祇三十元。九社之中，唯唐家嶺社情形最可注意，竟無一負債社員，是合作社中很少見的情形。茲列各個別社與該社社員負債分配表如次：

第五十二表

九社社員負債情形表

社名	家數	負債	
		總額	每員平均
唐家嶺村	1	—	—
迴龍觀村	1	\$ 100.00	100.00
黃土南店	7	250.00	37.10
黃土北店	8	300.00	37.50
清河鎮	18	1720.00	95.50
東北旺村	10	820.00	82.00
西二旗村	2	115.00	57.50
盧家村	1	30.00	30.00
西小口村	4	700.00	175.00
總合	51	4045.00	78.60

研究負債，第一要知道借債的用途，設若借債是為投資於生產事業，債雖多而無礙，將來能利用借債而生出利息。設若借債是用於消費之途，那麼此債不但永無還補之日，並且年年要拿出利息，將愈弄愈窮。茲先列社員家庭借債用途分析表如下：

第五十三表

社員借債用途表

用途	家數	總額	百分比
度日零用	14	1460.00	36
婚娶	2	400.00	9.88
爲商虧累	3	90.00	2.22
打官	1	220.00	5.33
荒年	1	300.00	7.35
種地賠累	1	63.00	1.47
還舊債	3	280.00	6.88
辦喪事	1	15.00	0.37
種地資本	10	395.00	9.76
蓋房	2	60.00	1.47
爲商資本	7	25.00	0.61
買牲畜	1	30.00	0.73
修補房屋	1	100.00	2.45
租地	1	300.00	7.35
買房	1	20.00	0.49
共	52	\$4845.00	100.00

按上表，前八項用途都歸做消費借款，總數爲二六二五元，佔總借款額百分之六四·八九；後七項借款歸爲生產借款，共爲一四二〇元，佔總借款額百分之三五·一一。算起來，是以消費借款爲多，消費借款中，尤以度日零用爲最多，共爲一四六〇元，佔總借款額百分之三六，更以婚娶，打官司三項，完全是無謂的消耗，共佔去百分之三〇·二一。從這些地方，可以看出，社員借款，不但以消費借款爲多，並且多是無謂的消費，這一點辦合作社的人應當注意。

第五節 地位

此處所謂地位，是指社員在家庭中與在全村中的地位而言。關於社員在家庭中的地位，我們在本章第一與第三節中已經提到，社員在家庭中的地位，差不多都是有獨立財產權的，換而言之，就是有經濟權的。現在我們再換一個觀點，拋除經濟的地位之外，從社員家庭內組織上的地位與在本村社區內的社會地位上來分析一下：

總計起來，九社社員一六六名中，爲一家之長者共一三

一名，佔社員總數百分之七八·九二，爲最多；以爲長子者爲次多，共二十四名，佔百分之一四·四六；其餘爲次子，三子，弟，長孫，兄者，皆甚少。（社員家庭中家長之長子，次子，三子，弟，長孫，兄也，）詳情可看下表：

第五十四表 社員在家中地位表

在家地位	人數	百分比
家長	131	78.92
長子	24	14.46
次子	3	1.80
三子	1	0.60
弟	5	3.01
長孫	1	0.60
兄	1	0.60
總計	166	100.00

若按個別社來說，爲家長之社員，以東北旺爲最多，共廿人，佔該社社員總數百分之八十三；唐家嶺次之，共十九人，佔社員總數百分之九十；爲子之社員，以黃土南店爲最多，共八名，佔社員總數百分之三十二；各社詳情如下表：

第五十五表 各社社員在家中地位表

社名	社員在家地位				共計
	家長	子	兄弟	孫	
唐家嶺	19		2		21
唐家龍觀	18	1	1		20
黃土南店	17	8			25
黃土北店	13	5	1	1	20
清河鎮	11	7	1		19
東北旺	20	4			24
西旗村	7	2	1		10
西虛村	17				17
小口	9	1			10
總計	131	28	1	5	166

總之，社員在家庭中的地位，以家長爲最多，這一點正與本章第一節所言社員之年齡多三十至五十者之情形相符合。

，意思就是說：凡加入合作社者，多是在家庭中地位較高年歲稍長，而有經濟地位的人。

以上是指社員在家庭中的地位而言，現在再談一談社員在全村中的地位。這一點祇能談到社員在全村中的社會地位，可以調查社員有多少在會的「在會」的意思，就是指掌村中政權者而言，清河附近附近中掌政權者，少則數人，多則十數人，皆曰「在會」的。在會的村民，是在村中比較社會地位高的人，茲錄各社在會人數表如次：

第五十六表

各社社員在會人數表

社名	在會人數
唐莊村	1
北旺村	5
清河小口	2
西二旗	4
唐家嶺	0
黃土南店	4
龍觀	4
共	28

自上表知各社在會社員共二十八佔總社員數百分之一六·八六，其中以盧家村，迴龍觀二社，村中在會者全體入黨，公會與合作社幾乎打成一片。西二旗竟無一在會社員，黃土北店在會者有一人，是經過一番公會與合作社糾紛加才加入的，黃土南店社員在會者四人，但都不是有勢力的在會人，有勢力的在會人是與合作社不睦的。

各社在會社員之多少，對合作社有很大關係，不但由此可以看出社員在村中的地位如何，就是合作的進行是否有障礙，其關鍵也在這裏。盧家村的合作社操在在會的手中，可是他們對合作社都有相當信仰，都很熱心，所以進行無阻，甚為順利。迴龍觀合作社也是由在會的把持，但是他們對合作社沒有信心，不過是恐權利被人奪去，所以把持合作社，

並不是想為社員謀福利，所以一點成績也沒有。至黃土北店，南店，東北旺三社，社員在會的既少，且在會者都不是有勢力的人，真正有勢力的在會人，對合作社都是又妬又忌，唯恐妨害己身權力，所以處處破壞，數年來公會與合作社的衝突真是不少，茲寫上幾件，以見公會與合作社的關係。

一，民國二十二年秋，東北旺合作社成立，向村正副商議借公會房屋三間為社址，因名正言順，會頭就是有多大的不願意，也不能拒絕不借，但是計劃破壞的心，一天比一天的堅強。有一次宛平五區區公所蓋房，保衛團沒地方住，就到各村輪流去住，有一天輪到東北旺，三更半夜，就把合作社佔用的公會房佔了，把社中文具東西扔到院子來，社員因此大不滿意，因為他們猜度這是公會的人主使的，到九月間，照例要交青錢，青錢就是每年五穀將熟的時候，農家按田地多少攤錢，公會以此錢雇看青的人，為大家照看青禾，按往年村規，交青錢的前十日給住戶送一通知書，前五日再送一通知書，使各家有時間預備。而今年改規短了，今天送通知，明天就要錢，社員多不及預備，不能交納，而公會又十分追迫，社員都生了氣，就舉代表到公會去查賬，公會人言今日甚忙，須三日後再來查，社員說不讓查賬就不交錢，村正副就到區公所把社員告了，說他們不交青錢，區公所就把為頭的社員三人抓來，不經審問，就備文送縣。據社員們說，區公所是與村公所計劃，聯合有合作社的六村，打算就這一件事，給合作社社員一個教訓，使村人不敢加入合作社，合作社在附近就永無出頭之日。後來經試驗區出來調停，結果，把社員三人當天自縣府放出，並且立了案，東北旺合

作社得永遠佔用公會那三間房。

二，黃土南店公會對合作社的誤解更深，舉動也更辣，有一夜，合作社開會，村正副竟帶着保衛團去搗毀社址，因當時有一保衛團是合作社社員，不肯動手，村正副無法，遂作罷。直到現在，該村公會與合作社誤解仍深，村公會對合作社的進行，處處阻碍，合作社想開講習會，借用村中小學課室，公會就不答應。

以上最公會與合作社衝突最顯著的兩件事，其他小事尚多，不及詳述。但近一年來，因合作社根基漸穩固，村正副也看出合作社到底是個什麼東西，兩方面的誤解漸漸減少一點了，所以近來漸漸也有在會人加入，如東北旺，黃土南店，黃土北店，最近加入了幾個在會的社員，從前都是反對合作社最厲的。從這一點可以看出合作社在鄉村中的基礎底確是很穩固了。

第八章 清河合作社職員之分析

職員是負直接領導合作社業務進行責任的，他們的資格是否合格，他們對合作社是否有相當認識，他們對合作社是否熱心，他們的能力如何，他們的經濟狀況如何，對整個合作社的存在都有直接關係。有的合作社，常常是因職員的不稱職，而防礙全社事務與業務的進行，並且，沒有受過多少教育的農人，也底確須有比較有能為的職員來領導他們。所以，應把各社職員分析一下。

本章的統計根據，仍是以加入聯合會的九合作社現任職員為根據，並且都是根據信用的職員情形，因為其他各部的

職員差不多是信用部的職員兼任的，沒有什麼分別。所以，職員之分析的統計材料，完全是根據加入聯合會九社信用部現任職員而言的。

現在九社合計，共有職員八十三人，佔全體社員（普通社員與職員合計）百分之五〇；計西小口，蘆家村，黃土北店，西二旗，東北旺五社各有職員八人，清河鎮有職員十名，迴龍觀，黃土南店，唐家嶺各有職員十一名。各職員之中，每社皆有理事委員五人，餘者皆為監事委員。理事委員五人中，有理事主席一人，司庫一人，書記一人，事務員二人，監事委員中有監事主席一人，餘者為監事委員，茲列各社職員人數與職務如下：

第五十七表

九社職員人數及職務表

社名	職員總數	理主	司庫	書記	事務員	監主	監委
西小口	8	1	1	1	2	1	2
蘆家村	8	1	1	1	2	1	2
黃土北店	8	1	1	1	2	1	2
西二旗	8	1	1	1	2	1	2
東北旺	8	1	1	1	2	1	2
迴龍觀	11	1	1	1	2	1	5
清河鎮	10	1	1	1	2	1	4
黃土南店	11	1	1	1	2	1	5
唐家嶺	11	1	1	1	2	1	5
共	83	9	8	9	18	9	29

九社職員雖有八十三人，但因種種困難原因，有十人未能調查，故本章之統計，祇是根據七十三位職員調查所得者。好則已佔絕對多數，尚能見各社職員情形概況。計未能調查之職員，西小口有一人，黃土北店二人，清河鎮六人，黃土南店一人，共計十人。

第一節 年齡

各社職員的年齡，與全體社員的年齡分配一樣，都是以四五十歲的中年人為多。村人的習性，七十歲以上的是老弱無能，二十多歲的人他們又看不在眼裏。同時，也祇有四五十歲的中年人富有為領袖心及能力，因之，當選的職員，也以四五十歲的人為最多了。據統計所得，其分配詳情以四十五歲至五十四歲的職員為最多，共十七名，佔總數百分之二三·二三；又四十歲至四十四歲的十五名，佔百分之二〇·五四；其他各年歲者較少，茲錄職員年齡分配表如下：

第五十八表

各職員年齡表

年齡組	人數	百分比
20—24	2	2.74
25—29	7	9.59
30—34	3	4.11
35—39	7	9.59
40—44	15	20.55
45—54	17	23.27
55—59	5	6.85
60—64	7	9.59
65—69	5	6.85
70—74	3	4.11
75—79	1	1.37
80—以上	1	1.37
共計	73	100.00

第二節 教育

一、普通教育：各社職員，識字者共六十人，佔已調查七十三名職員百分之八二·一九；不識字者共十三人，佔百分之二一·一九。各職員之入學年數，以六年與七年者為最多，各為十三人，皆佔總數百分之二一·一九；入學十一年，十二年，及十五年者各一人，為最少。茲列職員入學年數詳表如下：

第五十九表

職員入學年數表

入學年數	人數	百分比
0	13	17.67
1	2	2.74
3	6	6.85
4	4	5.48
5	11	15.07
6	13	17.67
7	13	17.67
8	5	6.85
9	2	2.74
10	2	2.74
11	1	1.37
12	1	1.37
15	1	1.37
共計	73	100.00

至各社職員入學情形，以清河鎮與黃土南店為最佳，所調查之職員，完全入學。黃土北店入學職員比例數最小，詳表如下：

第六十表

各社入學職員人數表

社名	入學人數	百分比
唐家嶺	9	81.81
黃土南店	10	100.00
清河鎮	4	100.00
廻龍觀	9	81.81
東北旺	7	87.50
西二旗	7	87.50
黃土北店	5	26.50
盧家村	6	77.77
西小口	4	50.00

各職員入學的學校種類，以入私塾的為最多，共四十一名，佔入學職員百分之六八·三三；入小學的十七名，佔百分之二八·三三；又有受師範教育的二人，佔百分之三·三四。受師範教育的職員，一在清河鎮，一在唐家嶺。受私塾教育的以廻龍觀與唐家嶺人數最多，前者九人，後者七人，受小學教育的則以西二旗為多，共六人，各社職員所入學校種類表如次：

第六十一表

職員入學種類表

社名	學校種類		
	私塾	小學	師範
唐家嶺	7	1	1
黃土南店	8	2	
清河鎮	2	1	1
廻龍觀	9		
東北旺	4	3	
西二旗	1	6	
黃土北店	2	3	
盧家村	5	1	
西小口	3	1	
共計	41	17	2

各職員雖多識字，但教育能力又有不同，仍以記賬，寫信，看報三種能力為測驗標準，三種能力都有者為最多，共四十名，佔總識字社員數百分之六六·六六，以祇有看報能力者次之，共八名，佔百分之三一·三三，有記賬與看報二種能力者又次之，共七名，佔百分之三一·三三。以上三種教育能力之中，以寫信為最難，所以具有此種能力之職員亦少，詳情列表如下：

第六十二表
各社職員教育能力表

社名	教育能力			看報	記賬	看報
	看報	寫信	記賬			
唐家嶺	6	2				
黃土南店	4	3				3
清河鎮	3					1
通龍觀	6	1				2
東北旺	6					
西二旗	6	1	1			
黃土北店	3					1
盧家村	4					1
西小口	2					1
共	40	7	2	2	1	8

據以上各合作社職員的教育調查中，可以得到一個結論就是：職員識字的百分數比社員全體的百分數高。但入學類型的百分比，則全體社員入私塾的百分比比較職員為大；入學年數，全體社員以五年者為最多，職員則以六年及七年者為最多。至教育能力具有記賬，寫信，看報三種能力者亦以職員較全體社員為多。由此可知，職員是各社中教育程度比較高而新的人。

二、合作教育：關於合作教育，參看本文第三章第一節的合作講習會歷年到會會員在合作社地位表。第一年合作講習會到會的會員有百分之四二·四二是各社職員，第

二年則有百分之七十，第三年竟增到百分之八十七。按這個統計算起來，雖不能知道各社職員出席的有多少人，可是推知職員出席講習會的比例比社員出席講習會的比例大得多。在講習會初辦時，力量不能達到全體社員，先儘着職員訓練是應該的，因職員領導社事務與業務，並且有訓練社員的責任，職員應當每個人都出席講習會，按情形看來，各社職員沒有到過講習會的很少，並且有人連接到會三年的，這種情形，是很好的，不過各職員是否對合作社都有相當瞭解，則不敢武斷了。

第三節 職業

已調查的七十三名職員，都是有正當職業的，其中尤以為農者最多，共六十一名，佔總數百分之八三·五六；為教員者次之，共四名，佔百分之五·四六，為村中小商人者又次之，共三人，佔總數百分之四·一，其餘各業則甚少，皆有一人。列表如下：

第六十三表
各社職員職業表

社名	職業					
	小商人	農	教員	粉房	醫生	廚子
西小口	1	6				
盧家村		8				
黃土北店	2	5	1			
西二旗		8				
東北旺		7	1			
通龍觀		10	1	1		
清河鎮		2			1	
黃土南店		8	1			1
唐家嶺		8				1
共	3	61	4	1	1	1

在職員職業分析中可注意的是：職員中沒有工人，這是因為工人因職業關係，沒有自由時間，開會常常不能出席，所以社員都不選他們。又全體一六六名社員中，祇有四名教員，而又皆被選為職員，這一點很可注意，因為合作社是一新式組織，鄉人莫明其妙，常常對牠有誤解，如東北旺村人，常說合作社社員都是地痞，××黨等等，舊腦筋的農下人，對這個新興組織，是不容易接受的，各村的小學教員，頭腦比較清楚，對新的思想容易接受，所以他們對合作社的組織，都有相當信仰，他們常是出首提倡各村合作社的成立，如東北旺，黃土北店，東小口各社，都是該村小學教員提倡起來的，村人對小學教員有較良信仰，以為學校老師辦的事，錯誤較少，所以合作社也就能有人加入。小學教員對清河合作事業是有相當關係的。

除正業之外，各職員也多有副業，計有十六人是有副業的，也就是有百分之二一·九二的職員是有固定副業的，這個百分比是比全體社員有副業的百分比為大，至各社職員副業的種類及人數可見下表：

第六十四表

各社職員副業表

社名	副業名稱及人數											共
	廚子	小商人	醫生	賣布	木匠	趕車	農	斗商	團藝	油房	粉房	
唐家嶺												1
黃土南店	1											1
東北旺		1	1	1								3
西二旗					1	1						2
黃土北店		1										1
盧家村			1									1
西小口	1						1	1				3
清河鎮							1		1	1		3
通龍觀			1								1	2
共	2	2	3	1	1	1	2	1	1	1	1	16

第四節 經濟

合作社的職員與他本身的經濟狀況有密切關係，本文中曾經提過，農村中的領袖階級，就是村中的有錢階級，農民的產業大多是土地，所以，也可以說農村中的領袖多是土地多的人。村中在會的是如此，合作社職員如此，這種情形對於合作社的關係姑且不論，現在先把他們的經濟情形按照上章社員經濟情形的分析方法，加以詳細分析，看一看上面所說的話的確實程度到怎樣地步。

一，財產：先講土地：財產中最重要的一項是土地。七十三位職員，自有田地三一五畝，租地五〇一畝，典

地十二畝，共有地三六二八畝，總值一〇六〇一二·五元（自有地按地價計，租地按租價計，典地按典價計）。平均每入應有地四九·七畝，值一四五二元。這個統計數字，比全試驗區農民每家平均應有土地多是不用說了，就是比起社員全體來，每人土地的平均數，以畝數說，則為九·七畝，以價值說，則多三五六元。

各社職員土地分配的情形可如下表：（自有田地的職員共有六十九家，其餘四家自己無地，皆租地或典地，下表是祇指自有田地的分配情形）

第六十五表
職員土地畝數表

土地畝數	職員家數	百分比
5畝以下	4	5.78
5—9	8	11.56
10—14	8	11.56
15—19	4	5.78
20—24	9	13.05
25—29	3	4.35
30—34	6	8.70
35—39	3	4.35
40—44	3	4.35
45—49	1	1.45
50—59	2	2.80
60—69	1	1.45
70—79	4	5.78
80—89	4	5.78
90—99	1	1.45
100—149	4	5.78
150—199	2	2.80
200—249	—	—
250—299	—	—
300—345	2	2.80
共計	69	100.00

從上表看出，職員土地的分配，沒有特別顯著的差別，祇是二十畝至二十四畝的職員人數較多，但也不是絕對多數，職員平均土地之多，並不是多在那幾個大地主身上，乃是普通的分配，不過土地少的職員比較少，土地多的職員比較多罷了。

以個別社論，因為有十位職員未能調查，並且職員人數各社不同，所以不能說那一個合作社地最多，那一個合作社最少，祇是把調查所得的寫出來，以見其大概，各社土地畝數表如下：

第六十六表
各社職員土地畝數比較表

社名	土地畝數				均每家畝數
	自有	租地	典地	共計	
唐家嶺	604	10	6	680	61.81
黃土南店	725	25	—	756	75.00
東北旺	198	75	—	273	34.12
西二旗	156	96	6	258	32.15
黃土北店	132	—	—	132	22.
盧家村	225	104	—	329	41.12
西小口	189	126	—	315	45.
清河鎮	83	15	—	98	24.5
廻龍觀	743	60	—	803	73.
共計	3115	501	12	3628	49.7

各村土地之價值不等，亦列表如下：

第六十七表
各社職員土地價值比較表

社名	土地總值
唐家嶺	\$ 23099.00
黃土南店	2434.00
東北旺	9702.00
西二旗	7458.00
黃土北店	4545.00
盧家村	5512.00
西小口	6769.00
清河鎮	22385.00
廻龍觀	25117.50
共計	106512.50

價地價地價地（
。算，算，算自
—典典租租地有

房屋：各社職員不但土地比普遍及其他村民為多，房屋也多，七十三名職員，共有房屋七五七間，平均每社員應得十間有奇，比社員多一，八間；並且家家都自己有房，沒有租來與典來的，從這一點也可看出，職員是村中比較經濟充裕的人了。職員房屋間數分配表如下：

第六十八表

職員房屋間數表

間數	家數	百分比
3	11	15.07
4	3	4.10
5	8	10.96
6	9	12.32
7	6	8.20
8	4	5.48
9	5	6.85
11	3	4.10
13	2	2.74
15	7	9.59
16	4	5.48
17	1	1.37
20	1	1.37
21	1	1.37
25	1	1.37
30	1	1.37
31	1	1.37
38	1	1.37
40	2	2.74
共計	73	100.00

各社職員房屋間數之分配亦如下表：

第六十九表

各社職員房屋表

社名	間數	每職員平均間數
西二旗	72	9
迴龍觀	99	9
唐家嶺	160	14.55
黃土南店	140	14
黃土北店	52	8.66
盧家村	56	9.33
西小口	46	6.55
清河鎮	56	14
東北旺	76	9.5
共計	757	10.30

由上表知唐家嶺每職員平均房屋最多，每人得一四·五五間，西小口最少，每人平均只得六·五五間。

房屋的好壞不同，當然價值也不同，看房子間數的多少仍不能看出經濟實況，得估一估房子的價值，始能得見各職員的財產多少。九社職員房產總值是三〇四四五元，每社員房產平均價值四一七元，已是比普通社員房屋平均值多二百元了。各社房屋價值表如下：

第七十表

各社職員房屋價值表

社名	各社總值	每職員平均
唐家嶺	\$3590.00	\$326.33
黃土南店	5114.00	511.40
東北旺	2605.00	325.62
西二旗	3430.00	428.75
黃土北店	3960.00	660.00
盧家村	2740.00	342.50
西小口	1265.00	180.71
清河鎮	4016.00	1004.00
迴龍觀	3725.00	338.62
共計	30445.00	417.00

第七十一表

各社職員牲畜表

社名	種類及數目			共計
	馬	驢	騾	
迴龍觀	3	11		14
清河鎮				
西小口	1	7	2	10
盧家村	3	5		8
黃土北店		2		2
西二旗	1	2		3
東北旺		5		5
黃土南店	2	7	6	15
唐家嶺	5	6	10	21
共計	12	37	29	196

牲畜：牲畜在各社職員的財產之中當然也是重要項目之一，茲列各社職員所有之牲畜種類及數目如下：

據上表知清河鎮社每職員平均房屋價值為最大，合一〇〇四元，這是因為清河鎮的房子比較純農村講究一些的原故，以西小口社職員房屋價值最少，每人祇合一八〇·七一元。

各種牲畜價值不一，頭數多少，不能斷定價值錢多少，茲將各社職員之牲畜總值估價表列於下面，以見其在職員財產中所佔之位置：

第七十二表

各社職員牲畜價值表

社名	牲畜總值	每職員平均	
		均	值
迴龍觀	\$ 580.00	\$52.72	
清河	20.00	5.00	
西小口	203.00	29.00	
盧家村	155.00	19.37	
黃土北店	47.00	7.82	
西二旗	178.00	23.25	
東北旺	125.20	15.65	
黃土南店	626.00	62.60	
唐家嶺	1000.00	90.99	
共計	2934.20	40.20	

按上表，知每職員平均有牲畜價值四〇·二〇元。其中以唐家嶺每職員平均牲畜價值最多，應得九九元，以清

河最少，每人祇得五元。

財產總值：以上各社職員七十三人之土地，房屋，牲畜三項價值相加，共得洋一三九三九一·七〇元，佔全體社員財產總值百分之五七·三四，每職員平均應得一九〇九·四七元，比全體社員財產平均多值五〇五·二七元。

各社職員財產總值表如下：

第七十三表
各社職員財產總值表

社名	各社總值	每職員平均
唐家嶺	\$26476.50	\$2245.31
黃土南店	27926.00	2792.50
東北旺	9490.00	1186.15
西二旗	4120.00	515.00
黃土北店	8552.00	1425.24
盧家村	3653.00	456.62
西小口	10170.00	1452.85
清河鎮	6470.00	1317.50
廻龍觀	26404.00	2400.35
共計	139391.70	1909.47

自上表知黃土南店職員為最富，每人應得財產值二七九二·五〇元，唐家嶺次之，每人得二二四三·三一元，以盧家村最貧，每人只得四五六·六二元。

以下再看一看職員財產分配情形：

第七十四表

職員財產價額表

財產價值	家數	百分比
\$ 50--99	1	1.37
200--249	3	4.10
250--299	3	4.10
300--349	1	1.37
350--399	1	1.37
400--449	1	1.37
450--499	8	10.96
500--599	2	2.74
600--699	3	4.10
700--799	2	2.74
800--899	2	2.74
900--999	5	6.85
1000--1499	14	19.18
1500--1999	5	6.85
2000--2499	2	2.74
2500--2999	4	5.48
3000--3999	7	9.59
4500--4999	1	1.37
5000--5999	2	2.74
6000--6999	1	1.37
7000--7999	1	1.37
9000--9999	1	1.37
10000 以上	1	1.37
共計	73	100.00

據上表可知每職員家庭有財產值一〇〇〇元至一四九九元者為最多，共十四家，佔總職員數百分之一九·一九，財產值二百元以下者祇有一人，可見各職員財產價值之大概矣。

一、負債：各合作社職員財產雖比較豐富，但是他們的經濟情況也並不是充裕的，每家二千元財產所收入的利息並不太多，況近年來農品衰落，且穀賤傷農，農家的收入更是銳減，最貧的農人是難以維持生活，但是他們生活簡單，可以少花錢，較比產業多一點的農人，近款稍多，花用也較大，所以貧農與富農的生活困難的情形，都是一樣，嚴格說起來，鄉村居民，尤以中國北部。除少數可以說到經濟充裕外，普通的農民，經濟都甚困難，這是因為中國農村根本貧乏的原故，所以合作社全體社員與職員的平均財產比較起來，雖以職員稍多，但也不是絕對的多，只是比較多罷了，所以生活困難的情形，都是一樣，負債的程度差不多，所以合作社的組織，是農村居民普遍需要的東西，不過貧富農人對合作社需要的感覺不同而已。

現在把合作社職員的負債情形寫出來，以見財產較豐的職員，與全體社員負債的情形是否一樣。

七十二名職員之中，有二十二名是負債的，佔總數百分之三十三。共負債二〇六〇元，以全體職員論，每人應負債二十九元，以實際負債的職員說，每人平均應負債九十三元七角。這種負債情形，比社員每人負債多一五·四元。

各社職員負債情形如下：

第七十五表

各社職員負債表

社名	總借款額	每職員平均	均借款額
迴龍觀	\$ 100.00	\$	90.99
清河鎮	540.00		135.00
西小口	250.00		25.71
盧家村	30.00		3.75
黃土北店	370.00		61.66
西二旗	25.00		3.12
東北旺	590.00		73.75
黃家南店	5.00		9.50
唐家嶺			
共計	20.60		29.00

以上可知清河鎮職員負債為最多，每人平均得一三五元，這大概是因市鎮的地方，金融流通，借錢容易，所以多借，也就多花。唐家嶺村竟沒有一個負債的職員，是希有的情形。

職員借款額，各人不同，最多的有負債至三百元，亦有十五元者，仍是以借二十元的為最多，這是因為有信用部放款的原故（信用放款規定，每社員每次不得借款過二十元）列表如下：

第七十六表

職員負債表

借款額	人數	百分比
15	1	4.54
20	6	27.27
25	1	5.54
30	1	4.54
40	2	9.09
50	1	4.54
60	1	4.54
80	1	4.54
100	2	9.09
150	1	4.54
200	2	9.09
250	1	4.54
300	2	9.09
共	22	100.00

又各職員借款用途，仍是以度日零用為最多，有八人借款是為度日零用的，總數八五〇元，佔總借款額百分之四一·二六，又有因種地虧本借債的，數目雖少，祇有二十五元，可是很可看出農人不幸的情況，借款用途列表如下：

第七十七表

職員借款用途表

借款原因	家數	款額	百分比
買牲畜	1	\$100.00	4.86
度日零用	8	850.00	41.21
種地資本	4	315.00	15.29
修理房子	1	30.00	1.45
蓋房	3	340.00	16.50
煤廠資本	1	60.00	2.90
還債	1	260.00	12.06
種地虧本	1	25.00	1.22
喪事	1	80.00	3.88
共計	22	2060.00	100.00

第五節 地位

合作社職員是否能領導全社，是否得社員之信仰，是與他在家庭與社會地位有關係的。設若職員在家庭與社會的地位都不佳，那麼社員不但不選他為職員，就是選了也是得不到社員切實信仰的，如職員在家庭中是子孫的地位，沒有經濟大權，那麼經濟方面的事，社員就不肯信任他。而關於職員在社會上的地位就是另一個說法了，職員在會的多，社會地位高，就易得社員信仰，可是，社會地位高的職員多，不一定全是對合作社有益的，那要看社會的職員對合作社的認識如何，盧家村與東小口二社職員多數是在會，差不多合作社與公會打成一片了，但是他們對辦合作社熱心，有興趣，有相當認識，所以，結果就是沒有多大成績，但對整個合作社發展上至少沒有多大防礙。迴龍觀社就不同了，此社職員在會的也多，可是他們對合作社是誤解的，是反對的，他們加入合作社是為把持地，不使地被人奪去，所以他們對合作社的業務發展上一點也不注意，弄得合作社有名無實，雖有熱心社員，想有作為，也因勢力不敵，不能為合作社打出

一條生路來，因之，合作社因在會的職員多而防礙其發展。現在看一看職員地位實情。

各社職員在家庭中的地位，以為家長者為多，共五十九人，佔總職員人數百分之八〇·七二；為長子者次之，共八人，佔百分之〇·九五；為次子者四人，佔百分之五·四八，其餘為三子與長孫者各一人，各佔百分之一·四八。尤以唐家嶺社，職員完全是家長，而黃土北店社為家長者祇有二人，詳情可見下表：

第七十八表
職員在家庭中地位表

社名	地位與人數			
	家長	長子	次子	三子
西小口	6	1		
盧家村	8			
黃土北店	2	1	2	
西二旗	8			
東北旺	6	1		1
西龍觀	9	2		
清河鎮	3			1
黃土南店	6	3	1	
唐家嶺	11			
共計	59	8	4	1

至各社職員之在會者共有二十四人，佔在會社員總數百分之八十六。論到各社，則以迴龍觀在會職員最多，共五人，盧家村，唐家嶺次之，各四人，黃土南店與西小口各三人，清河鎮與東北旺各二人，黃土北店一人，西二旗則無一人，茲列表如下：

第七十九表
職員在會人數表

社名	在會人數
東北旺	2
黃土南店	3
黃土北店	1
清河鎮	2
盧家村	4
西小口	3
西二旗	0
唐家嶺	4
迴龍觀	5
共計	24

黃土北店與東北旺二社，原無在會之社員，自經多次合作社與公會之衝突後，在會人員，對合作社也發生好感，才有在會人加入合作社。

結論

以上八章所述，是作者對清河合作社研究所得之結果。其中遺漏之處，與不完整的部分，自然是免不了，因作者能力有限，且時間迫促，將來再補充。

中國合作事業，本屬新創，其實施方法，尚少標準。清河試驗區之提倡合作，本有試驗性質在內，故其失敗與成功，皆可供人參考。茲據作者研究結果，清河合作之困難，成功，失敗，及應注意各點略述如下：

中國國民富於保守性，缺乏改良與創造之精神，尤以鄉間農民，見識淺短，思想呆笨，對新興事業，多取懷疑態度，不肯輕於嘗試，並有公然反對與例外者誤解。合作社為新組織，自難例外。其所蘊含之意義，普通農民多不明瞭，村中會首因與本身利害有關，且更公然阻礙，經合作社社員為地痞與×黨，如黃土北店與東北旺二社社員與公會之衝突，多因會中首領對合作社之誤解而發，至今各村之反對勢力，仍躍躍欲動，農民見識之淺短，惡勢力之雄厚由此可見一般，此乃清河合作社工作困難一也。

中國官廳，辦事迂緩，且手續複雜，合作社辦理登記，常久不得批示，東小口，盧家村，馬池口三社，自呈請許可之日起，至圖記發下之日止，中間經過二年之久，對合作社精神上之打擊，經濟上之損失與效率之障，皆至巨，此又為第

二困難。

合作社主要目的在改進農民之經濟生活，但在此農村破產之情況中，欲使農民自積大量資本，以爲合作社業務資金，勢屬難能，而須多仰賴信用借款，清河各合作社，借款之機關，只有清河試驗區與華洋義賑會，但皆爲社會機關，主要工作乃在提倡合作，而對資金之供給，則力有所不逮，每多不能應合作社之需要，尤以清河試驗區，祇有信用借款資金三千元，放出之款早已超過定額，對於請求借款者，勢已無法應付，其他商業銀行與私人方面，因對合作社之不信任，不肯直接放款，故政府宜速設立適合民衆需要之合作貸款機關，合作社資金之缺乏，爲發展清河合作之第三困難。

領袖人才之缺乏，社員教育之不善及，爲推行合作之最大困難。合作社爲新式組織，對農民之習慣與教育，每不適合中國農民，識字者本占極少一部份，而所受之教育，又多爲私塾教育，與現代之學校教育不同，社員中雖亦不少受六年以上之私塾教育者，但對合作社章程之認識與應用，仍屬困難，又兼本地領袖人才之缺乏，故清河各合作社未能如意推進，此則困難之四。

以上所述清河合作社所遭遇之困難，乃綦綦大者，其他隨時隨地所發生之困難尚多，如交通不便，指導維艱；社員家庭之阻礙，使社員不能熱心服務等，且在本文第四，五兩章皆有敘述，此處不再多論。

前者不過就合作社之提倡上所遭遇之一般困難而論，此處再把提倡合作之顯明得失述說一下：

經濟方面：清河合作社之種類，有信用，生產，消費及

利用。但因資本缺乏，二十八社總計亦不過七九〇二·五元，故營業不巨，四年盈餘，總數亦不過五百餘元而已，每一社員祇得一元有奇，則更是微乎其微。其他經濟利益，在合作社商店，所售貨物價格稍賤，能爲社員謀得消費上之便利外，在信用借款自可補助社員之生產事業，信用放款總額，祇二，七三六元，粥少僧多，甚少影響，故從經濟方面說，清河合作，尙無顯著之效果。

社會方面：在社會方面各社之收穫較經濟方面爲大。合作社之在中國，雖因經濟之需要，而組織合作社，但社會方面之效果，更有大於經濟方面者。以清河而論，合作社成立，各社社員，有甚顯明之新氣象。試舉其最顯明者，如「合作氣」之養成，社員能團結一致共同工作，如黃土北店及東北旺二社，雖經公會百般壓迫，但社員之不撓不屈，與團結奮鬥之精神，頗值讚許，教育方面，各社員不但得到合作上之智識，公民常識，亦增進甚多，如如何開會，如何組織團體，如何選舉，如何公共工作都得到了許多農人所不易得到的智識，故合作社對農民之公民教育上有很大之貢獻，合作社最大之收穫，即各社能利用合作社之組織提倡娛樂，衛生，教育，種種活動。爲社會活動的工具及鄉村建設的大本營，此則在他處合作社所不多見者也。

從政治方面。合作社對政治也有相當影響，農民因加入合作社所得到的公民常識及思想，每多影響村中政治，以前村中選舉村長鄉長，多是隨便推舉，現已有採用正式的選舉方法。由全體村民選出，不再由少數人把持包辦。又合作社社員因能團結一致，對於村政，也能過問，如東北旺合作社

聯合社員，到村公所查賬，沒有組織的民衆斷不敢爲，足使不良村政，逐漸改善，影響村中福利殊大。

最後，作者對清河合作之建議，則有下列數點。

第一：清河試驗區合作指導部指導人員，有專任指導員一人，實習生二人，最近且有聯合社常務員二人担任一部分工作，有此數人担任指導二十八社實嫌過多，在印度，一合作指導員担任指導五十餘社，即以中國華洋義賑會而論，該會負責指導合作社之農利股，民二十三年九月共有職員不足三十人，而在其指導下之合作社共有一四社，（註十九）平均每人約指導三十餘社，以此比較，則試驗區合作指導員似尚有餘力宣傳，以增加社數，且二十八社之中，已開始業務者，不過九社而已，其他十七社，皆有合作社之名，而無合作社之業務，故對各合作社內容之充實上，指導員更應加以注意，勿使整個精神皆瀰注於少數合作社之內，而置其他合作社於不顧，據作者之觀察，指導員下鄉所指導之合作社，不過業務較發達之九社而已，其他各社，遠者勿論，即距清河鎮甚近之永泰莊，前屯，後屯，上坡，西小口各社，社員與指導部甚少接近，此種不平衡之指導，實爲清河各社不能一致進步之原因，清河合作指導部，除努力提倡成立新社外，對已成立之合作社，亦宜使其皆能得到充分之指導。

第二：合作指導部對各社之監察，應注意下列數點，第一，不熱心，不努力之合作社，如迴龍觀社，應根本取消或改組，以免給其他合作社不良印象。各合作商店皆售賣煙酒，且以此二項爲大宗貿易品，按消費合作社原理，合作商店不應售賣此種無益之消耗品，既可免去社員之無謂消耗，又

可免社員受煙酒之毒，故宜勸告各商店取消此二項貨品。又東北旺合作商店貨物之中，有海帶等四種外國貨，亟應取消，一切貨品，均宜以提倡國貨爲原則。

第三：各社社員數增加甚慢，清河合作社每社平均有社員十九人，比全國合作社社員平均數多四人，但此並不能表示合作之成功，最理想之合作社，應爲全村人民之結合，共同享受合作之利益，即或不能達到此理想之目的，亦宜使社員數目年有增加。清河試驗區提倡合作社，四年於茲，社數年有增加，而社員數目，四五〇社員之中，祇有二十九人是後加入的，其餘皆是各社創辦時之發起社員，這是最使人不滿意的現象，究其原因，不外合作社尚無顯著之經濟效果，引不起多數農民之注意；宣傳力量不夠，以及發起社員把持，不喜他人加入等等，指導部皆宜設法解決之，而使社員數目有增加。

第四：各社儲金業務不甚發達，按原理而言，信用合作社的主要業務是儲金放款，原則是應以社員剩餘之資金，放給需要資金之社員，用於生產的用途上。事實上，清河合作社的資金多仰給向外借款，社員儲金祇佔向外借款二十分之一，並且各社儲蓄情形，並不是隨時儲蓄，各合作社在秋季多有一儲蓄週，在此週內，職員催促社員儲蓄，社員不好不儲，過此時期後，社員就不再儲蓄了。四年以來，二十八社祇有二四元之儲金。這一方面固由於農村破產，社員沒有餘資儲蓄，另一方面也是因爲社員沒有養成儲蓄的習慣，合作社不能鼓勵社員儲蓄未始不是極大缺點。

以上是清河合作的得失，現在再把作者的建議說一下：

第一宜努力合作教育。清河各合作社，教育方面的收穫已是比經濟方面的收穫大，但仍有未足之處，如合作社管理的方法與手續，賬簿的記載使用，現在實屬困難問題，需要更多的教育來解決。又社員數目未能增加，儲蓄成績不佳，這多因社員未能澈底明瞭合作的意義，亟需理論方面的訓練。因為教育是一切事業的基礎，尤以合作社在中國，方在萌芽時期，若不注意教育，社員對合作社的瞭解不清，基礎自不會鞏固。

第二擴充利用。合作社的種類與工作，是因地而異的。清河已辦的合作社，有信用，生產，消費數種，利用方面，雖也有切麵機，宴會傢俱，與鑿井之利用，但業務不甚發達，社員對利用合作社，也不像對他種合作社那樣熱心，實則清河各村，極需要利用合作社，普通農具與用具的利用不必提，就以水利的利用說，清河各村，實有提倡之必要，東小口，盧家村，西小口各村附近鹹地甚多，共約三十餘頃，種旱田不易獲利，若能組織水利合作社，將地開為水田，對於各村經濟影響必大（共出資本，合作打井，作為利用合作社。鹹以鹹地不開發是可惜，開發了以後，立成肥田，且附近地下，隨處有泉，可以打自流井，無須人畜汲水，甚屬方便有利。開發水田，然後合作鑿井，這是對附近經濟方面有莫大補益的。又各村旱田，常有旱災危險，區內有清河與沙河，但農民沒有溝渠的設備，不能得到灌溉之利，若由農民聯合起來，組織水利合作社，掘溝開渠，引水灌田，不但可防旱災，且可澆灌水田，這也是一件極有利的事。

第三倡辦運銷合作，運銷合作，是中國農民極其需要的

組織，因中國以農立國，農產品甚豐，但因沒有組織，不能大批運銷，農民損失甚大，而便宜了許多糧店。清河各村，每年出產小麥，玉米甚多，但皆零售與清河鎮糧店，價格由其操縱，農民莫可如何，以區區之清河，糧店竟有七家之多，且每年流水甚巨，可見糧店之賺錢。若由農民聯合起來，自組合作糧棧，自辦運銷，則清河鎮各糧店每年所賺之錢，仍可歸還社員，社員各家進款，當然大有增加，且以後水田開發漸多，農產品增加，為運銷合作之需要，更刻不容緩矣。

附註

(全文完)

- 註一：見清河試驗區出版之清河社會試驗第三頁至第十頁。
- 註二：見清河社會試驗第一頁至第三頁。
- 註三：見清河試驗區研究調查報告。
- 註四：見蔣旨昂著盧家村第五章。
- 註五：見許仕廉著一個市鎮調查的嘗試第六頁。或燕大社會學系叢刊丙組第三十六種，或燕大社會學系出版之社會學界第五卷，一九三一年六月。
- 註六：十村村名：西北旺，後廠，後營，唐家嶺，過龍觀，河北屯，潘莊，西二旗，安寧莊，永泰莊。
- 註七：見中央統計處編全國合作社統計第五頁。一九三四出版。
- 註八：見孔雪雄著中國今日之農村運動二二二頁及二六八頁。
- 註九：見全國合作統計第十一頁。
- 註十：見全國合作統計第十二頁。
- 註十一：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全國合作社社員以農為業者佔百分之六三。八，河北省社員為農者佔百分之七五。一見全國合作統計第十一頁。
- 註十二：清河社會實驗第六十六頁。
- 註十三：清河社會實驗第六十六頁。

註十四：見陳達著社會調查的嘗試。載於清華學報一卷二期。
註十五：見清河試驗區合作指導部合作社社員家庭人口統計表。
註十六：見華洋義賑會叢刊乙種第十號。

註十七：許仕廉著：中國幾個社會問題討論第六十四頁。
註十八：見陳達著生活實研究法討論。載於清華學報三卷二期。
註十九：農村復興委員會報二卷四號，四八頁。

通 訊

旅 平 雜 感

黃雅儒

人煙稠密的故都——北平，算來人口統計總在一百五十萬，雖然在政府南遷以後，市面不免有些蕭條和不景氣；但是這裏因為學校林立，所以人文薈萃，仍然未改舊觀，反而加上了「文化城」的頭銜，這是盡人皆知的吧！

沒有來過北平的人，總想到這兒觀光觀光，在鄉間所謂的「要到北京逛一逛」，究竟這裏有什麼可貴呢？除了物質的享受（生活程度之高）和精神文明，是比着躲在偏僻角的鄉村優越些，可是這裏的「自趨滅亡」的種子，正不亞於農民的純潔無知，不要說紙醉金迷的舞場和燈紅酒綠的飯店，只就耳目所及，已令人觸景傷情了，有時走近書攤，見着那滿案荒淫，情歌艷史，儘都是低級趣味的讀物，封面圖畫，足以麻醉人心，這種環境的惡劣，正不知多少有志有為的青年被它給葬送掉，不必另談其他，近幾年來的桃色情殺與自殺，那一個不是青年的墜落！這樣下去，又何愁國亡不速呢？

在這裏會沒有聽到國家民族怎樣復興的話，公廨裏的掌櫃，對「友邦」的人們侍奉得遍體週到，就連他的小孩也認

爲「友邦」人是至高無上的爺爺，爲了他們蠻橫撒野大酒之後，摔燈打碗的，常常示範給兒童在「友邦」客人面前的卑鄙下賤，這種兒童教育，能比鄉村的兒童教育嗎？由之我相信鄉村是我們中華民族復興的支點。

在這危岌存亡的現在，都市裏散漫的，並顯不出緊張熱烈的神氣，依然吃喝嫖賭的滿不在乎，以爲時局的變動是跟他絕緣的，此外這裏的習氣，把打牌鬥撲克，認爲是當然的消遣，還有都市人對禮拜日是極關心的，無論怎樣，早晨也得比平常還晚起呀！因爲這是「休息天」有錢兒的，帶着太太，孩子不是戲院，影院，便是公園花園裏去看牡丹，總要把一天盡情的玩樂淨盡；甚至於沒錢的人們，也得上街走兩趟，所謂「繞個灣兒」才舒心。

一般人們都說鄉村民衆自私自利像一盤散沙，都市的人們，又何嘗不是自私自利？簡直說，「實有過而無不及」呀，在鄉村裏的左舍右隣，還能「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的互助合作，可是都市裏的人們同住一院的街坊，真有「老死不相往來」的，所以「遠親不如近隣」那句話就應用不上了。

以上所說，全是有感於都市人的頹廢，大多數是自救不足自亡有餘的，除了一部真正認識國家民族的人們以外，這一部——千百林立的學校也正是文化故都的生命綫，它是領導國家民族復興的前驅者，它接受世界文化之精華，經過幾番研究探討的工夫，然後把適合中國國情的由這裏廣播到全

由洛寧到盧氏

敬 忠

洛寧到盧氏，路程只百八十里，看來不算很遠，可是談起走這條路的時候，都覺得有些畏懼，土匪還算是例外。

在洛盧交界的地方，有一座很難過的山叫做「十八盤」洛河的水，像一條蛇一樣，曲曲的伏在溝澗裏，走路的人們，不但要彎腰挺胸的爬山越嶺。還得要挽起褲腿來一次一次的涉水，以前曾有省裏一位委員往盧查災，這位委員也曾當過縣長，已上了幾歲年紀，他在渡過「十八盤」後，做了一首詩說：「九嶺十八坡，三關四洛河，飛鳥且難渡，衰翁扶杖過，豈不畏艱險，斯民疾苦多……」這也很可代表一般了。

我因為公事，也要走這條路了，可是我僥倖的很，現在公路已修好了，由洛陽經洛寧直達盧氏。由河南省建設廳設立長途汽車營業部，汽車每日開行，自然不必再扶杖過這山了，在四月十二日的上午，化了三元錢購了一張汽車票，直奔盧氏進發。

省——各省市縣鄉教育機關作着這種文化的傳導體，供給鄉建工作的人們作精神上的食糧——報張，雜誌，刊物——這算是北平文化城可珍可貴的地方，朋友！你認為我的觀點對嗎？

二十六，六，四，寫

這天天氣是大風，風勢是越刮越大，塵沙彌漫，目視不及里，車上的乘客，往盧氏的連我共計三人，一個人穿着公務員的制服，不用說他是公務員，一個人戴着平頂草帽，拿着一把雨傘，我問他往盧氏去做什麼？他說是去「討賬」，車行約三十里，由盧氏往回開的汽車來了，我們同車的那位公務員，因為風大怕過「十八盤」的時候出危險，他就改乘對開的車返洛寧了，這時車上就剩了兩乘客，連開車的共四人，我問那開車的：「這樣風是不是能過山？」他說：「走着看」我心裏說：「你敢開，我就敢坐，你不怕摔壞你的車，我也不怕摔死，大約討賬的那位朋友也許是這樣想吧！」

車復行三十多里，就入了山路，車身不是前頭高；就是後頭高，平的時候很少，車上因為人少，坐位老是坐不穩，別的時候坐汽車，總是嫌擁擠，今天反覺得人太少沒有依靠了為避免危險計，將車兩邊的玻璃窗都拉開，飛沙吹入無阻，路上的小販及農夫，都趕着騾驢成羣的前進，牲口見了汽

車，都驚得亂跑，把駭着的東西，丟得滿地，汽車在都市上掉號「市虎」這時候可說是「山虎」。公路的兩傍，樹立着許多三角木牌，上邊標着符號，是用以指示路面情形，符號種類是「！」「S」「M」「U」「O」有「！」是指示前邊有危險路，車行要小心，有「S」是指示前邊的路爲迂迴的，「M」是指示路兩傍都有出，「U」是指示前邊有橋，「O」指示前邊的路穿紅土山而過，這樣一路走着一路看，也忘了外邊的風大，約摸又百二十里的光景，車行到河邊，這河上並沒有橋，只有大渡船，由長途汽車營業部雇有船夫二人，（每人月酬八元）常川俟候，河兩傍修有碼頭，汽車快到河沿，就鳴笛預告，船夫早將渡船靠近碼頭，汽車一直駛上渡船，由船夫的努力，將渡船撐到對岸，汽車就又繼續爬他的山路了，如此過了四道河，在一個山坡上看見一個標牌上寫「十八盤」。我這時不覺興奮起來，我想這飛鳥難渡的「十八盤」，今天我要坐着汽車來過了，走過這個標牌不遠，路傍就有「！」符號的標牌出現，我留神看時，原來汽車的前面，已是極深的溝壑，汽車路急轉而回，接着又有「S」符號標牌，不一時「！」和「S」的符號，接二連三的出現在路傍，原來這時的汽車路，完全在山腰鑿的，一邊是

高山，一邊就是絕壑，並且還是來回的盤，在迴轉的時候，確是危險，這樣子一盤，二盤，三盤；越盤越高，越高越盤，好容易盤到了絕頂。這時風勢愈顯得凶猛，小石沙不住撲在臉上，但是不覺得痛，只覺得麻木，坐在汽車上，伏視絕壑，深不見底，又加塵沙障蔽，愈覺渺茫。坐在飛機上是不這樣？如果是這樣，那這三塊的票價，真不算貴了。接着汽車就往下盤，又盤了十幾盤，才過了這個人人畏懼的「十八盤」，再行四十餘里，安抵盧氏。這時覺得臉上發燒，眼珠疼痛，到店裏洗了洗臉，漱了漱口，才覺得安定一些，我回想這條路，的確是不好走，聽說這條路的修築，是由大興公司包修，這些盤路，多半是由炸藥轟開的，費時十幾個月，才告完成，在這公路未完成以前，這一帶的山裏，完全是土匪世界，不但是外邊的人不敢走這條路，就是縣政府公務員下鄉，十個就有八個撞釘子回來，現在因爲交通便利了，土匪次第肅清，政令暢行，所以這條公路在軍事，政治上發生了極大的效力，將來汽車再運載貨物，那末在這一帶的經濟方面，也可一天一天的活動起來。公路建設，在這裏真顯得意義偉大了。

四，一五，於盧氏

藝文

窮忙齋隨筆

翫大

△讀「憶西蒙」

長江君的遊歷生活和他的生動的記載，我想讀過他的遊

記的人，除開因他的藝術的描寫，能使人發生同樣的哀喜之情感外，就是能在他的作品中，可以瞭解各種政治的經濟的

社會的等等的理論與科學的實際運用，和擴大人們的眼界和襟度的。總之長江君的遊記，不是單純的遊記，而是含有一種重大的社會意義的國民智識。至他的精神和人格亦是值得崇佩的。無疑的策動長江君的是大公報社。大公報所給予讀者的情誼，真是應當十分感激。深望國內大報，亦有同樣的工作，不令大公報專美於前才好呢。個人對長江君的好感大概是出於「中國的西北角」吧。今日因為閑檢國聞週報，「憶西蒙」三字是多末戟刺人目的字句啊。將檢出的一氣讀完（可惜尚有一期沒有找着），印象不用說是很深刻，感想亦自然很多。最利害的地方是關於額濟河邊，中國特務人員和×國特務隊的活動情形，以及蒙人所有對於這兩方面的態度。我們看到那兒，應該發生一種什麼感想呢？對於國家，對於民族，對於××帝國主義，又應得到一種什麼認識和感想呢？不幸而生在被侵凌被壓迫的中國，又應該有一種什麼樣兒的努力和奮鬥呢？

△題芭蕉

嘗見某處廳中掛一中堂，係用墨筆畫的芭蕉，意境既瀟灑可喜，題句亦清麗可讀，記其詞曰：「冷燭無煙綠蠟乾，芳心猶捲怯春寒，一絨書扎歲何事，會被東風偷拆看。」

△風流和尚

友人談一風流和尚事，未言所本。據云有少年和尚，見一官門小姐，窈窕多姿，遂未免凡心未斷，色相難空，一時與會，詠成「憶江南」一闕，詞曰：

江南柳，嫩綠未成陰，枝軟未堪折取，黃鸝飛上力難禁，留取待春深。

詎小姐已聞，遂告到當官，大人亦才思敏捷，提筆作判曰：江南竹，巧匠作為筒，付與法師藏法體，碧波深處伴蛟龍，方知色是空。

和尚以一時與會作詞寄意，罪當不至於死，爰復題句以陳：

江南月，如鏡亦如鈎，如鏡不臨紅粉面，如鈎不上畫簾頭，空自照東流。

官一笑作罷，和尚遂未朝水晶宮云。

△逆旅主人

今春因事過鄭，有大安旅社者，其二樓有一木製對聯，當時未曾抄錄，似為：「大抵都是往來過客，安敢自稱逆旅主人。」可稱用得精當，惟口氣過大。

△河北省合作社之社徽

民國十二年中國華洋義賑會在河北省首倡農村合作，將承認之合作社發給木製社徽一方，以資信守，初時該項社徽只有××信用合作字樣，其後因社數漸多，為便於管理遂加上社號，自一號到二九八（？）號均為該會頒發，後來河北省建設廳始經辦登記事宜，其由義賑會會發社徽之社補行登記，一律有效。自二九九（？）號起為由建設廳頒發者，其後各縣合作社社數漸多，省政府乃令各縣政府自行刻發，計發至二千（？）號為止。此為一段落，社徽字體為篆體，形為正方。各縣政府既自行管理登記頒發社徽，對於原先以省境為範圍編排社號之方法，難以適用，故此時之縣發社徽為無社號的，並且字體亦改為楷書，全省共發總數未能具知，此又為一段落。自實業部於二十五年三月頒發「組織合作社須知」後，合作社社徽歸各社自刻，字體復為篆書，形體

亦改爲長方形了。

△猜銅元

友朋三數，閑居無俚，衷談款曲之外，每易涉遐思，兼作艷叙，或且及不義，禍害無形。如能利用閑暇，作幾種正當遊戲，不特可以共同歡樂，並且能增益智慮。今請以猜銅元之法介紹如次。

法以銅元八枚，任意排成兩行，每行四枚，每一枚予以特定之數目字（如圖一）。上行爲一二三四，下行爲五六七八。從右方檢起由上而下；再以之自左至右，先排上行，次排下行（如圖二）。再如上法檢起及排下（如圖三）。每排一次即令他人暗中認定一枚銅元，但始終須是同一銅元，觀其上下報告於演放的人。猜者如係一人，則由演者心中默記，如猜者多人，則不防一一爲之記載，記載時勿令猜者觀其究竟，記號爲每猜的是上行，記爲一長線，下行爲記二短線，因長短之不同，通記三次，即成一卦象。從右上起至左下止，順次數念卦象，至某卦即係某枚銅元。念時恐人易於捉摸，不念卦之本名，如離（三）艮（三）乾（三）巽（三）震（三）坤（三）兌（三）坎（三），念成平求王元之非半米。如某人所認定之銅元平次均在上行，則應爲三長線，於卦爲乾，於字爲王，即知其係上行右邊第二編。讀者無妨試行演習，當知余言之不謬。



△有悟

從事鄉村工作，每易感受物質上的缺欠，和精神上的苦

悶，但我則常以爲物質缺乏，固是事實，不過青年人應該養成吃苦耐勞的性情和體格。同時精神上的愉快，則有非過來人所能了解的。記得兒時看古代歷史演義等，見有遠看塵頭起處，一彪人馬來到，陣勢展開，大旗飄蕩，中有一員大將手持大刀，躍馬而出，此方亦出大將，大聲吶喊來將通名。此種情景，難以揣摩，因南中多山多水，塵頭起處一事，壓根兒沒有的現象。到北方來，可是親切了解了。記得一位楊老師說過，瓜田不納履，李下不整冠，在他們生長在湖南的是怎樣也不會了解的事情。因爲那兒是以棚架瓜蔓的。後來他到江西吉安，看到瓜田，始恍然瓜田之說。有位北方朋友他說當他讀『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蹤滅，孤舟蓑笠翁，獨釣寒江雪。』這首詩的時候，很懷疑爲什麼下了大雪，還能在江裏釣魚，那個江還不凍住嗎？後來到了南方，才知道原來下了雪，河是不會凍，而且可以釣魚的呢。似乎讀蘇武與李陵書，里面有這麼一句『朔風怒號』本來大聲曰哭，細聲有涕曰泣，『式號式哭』號哭乃相提並論。又如『同人先號咷而後笑。』及所謂『號淘大哭』號總是有聲有調的悲壯的哀音吧。號而至於怒，其激昂當更倍烈。到北方之後，始親切的玩味，古人用字之神嚴刻畫，有如此者。

△迷信之招貼

吾輩有不可解之迷信招貼數事，如房屋對右小巷之處，必豎一石刻或粉牆之文語曰：『泰山石敢當』。遇小兒夜啼，爲書一紅紙條於路牆曰：『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個野夜郎，過路君子念一遍，安眠善睡到天光』四月八日，書紅紙條於牆壁及承塵等處文曰：『一枝文筆掃毛虫』。或『四

特約訂購處

北平：北平東城菜廠胡同六號李世湘君
 天津：南開大學李文伯君
 定縣：平民教育促進會孟受會君
 濟寧：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劉志伯君
 濟南：建設廳合作指導處葉鑑清君
 太原：太原道門前街七號王溥君
 漢口：漢口湖南街商業大樓四樓高乃明君
 南京：金陵大學李煥章君
 南昌：南昌四緯路五十號楊一鳴君
 安慶：忠孝街一號田德一君
 長沙：長沙如意街四號高尚農君
 西安：西安民政廳訓政樓燕際祥君
 鎮江：中山路九十二號汪鴻鼎君

本刊投稿簡章

- 一、凡關於農村社會經濟各項論文及與農村有關之文藝，常識，消息等稿件均所歡迎，論文及文藝每篇以五千字以下為宜。
- 二、來稿請用稿紙繕寫清楚，加標點符號。
- 三、譯稿請附原文，如原文不便附寄，務將原文題目，原作者姓名，出版日期，及地點註明。
- 四、來稿概不退還，惟預先聲明並附足郵票者，不在此例，登載與否亦不預復。
- 五、來稿務須註明真實姓名及住址，以便通信。
- 六、來稿經刊載後，暫以本刊為酬。
- 七、來稿本社有刪改權，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 八、來稿及一切函件暫寄北平東城菜廠胡同六號李世湘收

農村月刊 第二卷 第七期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者 北平東城菜廠胡同六號轉
 農 村 月 刊 社
 發行者 農 村 月 刊 社
 印刷者 大 成 書 局
 代售處 各 大 書 局

定價表

預定辦法	冊數	價目	特大號	郵票代
零售	一	八分	另定	用概不
半年	六	四角	不加	折扣預
一年	十二	七角	不加	定及函
				購不另
				加郵費

廣告價目表

等次	地 位	全 面	半 面	四分之一
優等	底封面外面	十元	六元	三元五角
特等	封面內面	八元	四元五角	三元
普通	正文前後	五元	三元	一元七角

上開價目均按每期計算連刊三期九扣半年八扣全年七扣彩色版畫另議